

股票代號：6028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Insurance Brokers Co.,Ltd.

109 年 度 年 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goldennet.com.tw>

刊 印 日 期：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6 月 4 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郭莉芳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雅玫

職稱：企業溝通部協理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7)556-1471

電話：(07)556-1471

電子郵件信箱：sigga@mail.goldennet.com.tw

電子郵件信箱：jessica.chen@mail.goldennet.com.tw

二、總公司之地址電話：

總公司：高雄市左營區大順一路 93 號 4 樓之 4

電話：07-556-1471

營業據點之地址及電話：

- | | |
|---|--|
| ● 台北業務中心 電話：02-2581-6101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285 號 13 樓之 2 | ● 北二業務中心 電話：02-2721-6106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 102 號 10 樓 |
| ● 北三業務中心 電話：02-2518-5878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137 號 7 樓 | ● 北五業務中心 電話：02-2321-3100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紹興北街 5 號 6 樓 |
| ● 中山業務中心 電話：02-2555-1600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 62 號 13 樓 | ● 桃園業務中心 電話：03-358-1830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88 號 10 樓 |
| ● 中壢業務中心 電話：03-426-1020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中央東路 88 號 15 樓之 1 | ● 新竹業務中心 電話：03-668-7689
地址：新竹市東區慈雲路 118 號 9 樓之 B |
| ● 羅東業務中心 電話：03-951-8176
地址：宜蘭縣羅東鎮中正北路 38 號 3 樓 | ● 花蓮業務中心 電話：03-835-7463
地址：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 78 號 4 樓 |
| ● 金門通訊處 電話：082-338608
地址：金門縣金湖鎮市港路 38 號 | ● 台中業務中心 電話：04-2328-1600
地址：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 309 號 5 樓 |
| ● 市政業務中心 電話：04-2255-5727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 186 號 3 樓 C 室 | ● 彰化業務中心 電話：04-722-7837
地址：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 349 號 9 樓之 1 |
| ● 嘉義業務中心 電話：05-281-3488
地址：嘉義市西區北港路 251 號 7 樓 | ● 新營業務中心 電話：06-632-1245
地址：台南市新營區中山路 115 號 12 樓之 1 |
| ● 安平業務中心 電話：06-295-0809
地址：台南市安平區中華西路二段 317 號 5 樓 D 戶 | ● 台南業務中心 電話：06-251-0550
地址：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 30 號 5 樓 |
| ● 高雄業務中心 電話：07-557-4697
地址：高雄市左營區大順一路 91 號 5 樓之 4 | ● 北高業務中心 電話：07-322-5109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300 號 18 樓之 1 |
| ● 高二業務中心 電話：07-338-9001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復興四路 12 號 5 樓之 10 | ● 高三業務中心 電話：07-556-9609
地址：高雄市左營區立文路 77 號 15 樓之 2 |
| ● 高五業務中心 電話：07-269-6116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新光路 38 號 8 樓之 2 | ● 屏東業務中心 電話：08-736-0955
地址：屏東縣屏東市廣東路 690 號 5 樓 |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 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國華會計師、廖阿甚會計師

網址：www.pwc.tw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電話：(07)237-311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goldennet.com.tw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0
伍、營運概況.....	43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從業員工資訊.....	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50
五、勞資關係.....	50

六、重要契約.....	51
陸、財務概況.....	5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1
一、財務狀況.....	61
二、財務績效.....	62
三、現金流量.....	6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63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63
七、其他重要事項.....	65
捌、特別記載事項.....	6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109 年度整體壽險業經營環境在面臨保險商品責任準備金利率調降、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業務活動、儲蓄險之死亡保障門檻提高改版等重大變動之影響下，導致整體保險市場保費大幅衰退，惟在本公司持續強化業務員基礎職能培訓、聚焦策略型商品與提升業務員實動人力之綜合推動下，致使本年度獲利仍有所成長。

茲將本公司 109 年度營運結果與 110 年度營業展望概要報告如下：

一、109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	2,367,787	2,338,756	1.24%
營業成本	1,990,638	1,976,241	0.73%
營業毛利	377,149	362,515	4.04%
營業費用	259,792	252,660	2.82%
營業利益	117,357	109,855	6.83%
營業外收(支)淨額	(1,130)	(1,215)	-7.00%
稅前純益	116,227	108,640	6.98%
所得稅(費用)利益	(23,196)	(22,554)	2.85%
稅後純益	93,031	86,086	8.07%

(二)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9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出)	172,720	162,693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出)	(33,580)	(19,560)
籌資活動現金淨流入(出)	(109,826)	(76,878)
資產報酬率%	9.46	10.47
股東權益報酬率%	22.70	24.79
純益率%	3.93	3.68
每股盈餘(元)	4.65	4.62

二、本(110)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持續聚焦具成長潛力的市場，強化業務團隊的培訓，輔以高效能數位平台強化作業流程與效率，以拓展營運效能。

- (一)商品：聚焦成長潛力較高的財富傳承與退休規劃市場，主力推動包括高保障性質的平準終身壽險、分紅保單、以及定期定額為主的變額萬能壽險(投資型保單)等商品。
- (二)培訓：透過推動考取 RFC(國際認證財務顧問師)、RFA(退休理財規劃顧問)等專業證照，開設高淨值市場開發專班與退休規劃專班等培訓課程，持續提升優化業務人員之專業能力，培植其競爭力，以提高產值及對客戶之服務。
- (三)資訊：持續強化各項數位化輔助系統平台，推動行動投保業務普及化、線上與遠端學習模式，提升業務人員之服務效率與品質。

三、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 (一)創造差異化：持續提升業務團隊專業能力，朝向全方向財務規劃顧問邁進，創造專業化與差異化競爭實力。
- (二)優化數位平台：結合金融科技的趨勢，持續擴大資訊部門的投入，加強保險公司之系統對接串聯，並持續優化科技資訊平台，提升服務便利與行政效率，以利吸引更多優質的業務夥伴加入。
- (三)聚焦策略市場：以財富傳承及退休規劃市場為主，除了建構客戶現階段全方位保障外，亦幫客戶想得更遠，規劃未來退休與資產傳承與退休的理財目標。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保險經營環境在面對持續低利率、接軌IFRS17、保險商品法令變化及邁入超高齡社會之影響下，保險商品將逐漸以長年期保障型與高齡化保險商品為發展方向，回歸保險保障的本質。
- (二)主管機關對於保經代公司之管理日趨嚴謹，除要求保險公司落實對保經代公司的考核之外，亦已修訂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大幅調高新設保經代公司之實收資本額門檻，自500萬提升至3,000萬，以強化風險承擔能力，提高對消費者權益保障及其業務之穩健發展。
- (三)110年之總體經濟環境，雖第一季GDP成長率達8.2%，然5月過後新冠肺炎疫情之影響急速升溫，總體經濟成長表現充滿不確定性。

展望未來，總體競爭環境仍然激烈，法規對於金融保險業之規範愈加嚴謹，本公司除強化行政支援、落實法令遵循、優化數位平台及提升教育訓練輔導外，亦將持續強化公司治理，落實法令遵循，創造更卓越的營運績效，成為引領業界之優質品牌及最受信賴與推崇之保險金融平台，提升企業價值以回饋股東。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82年3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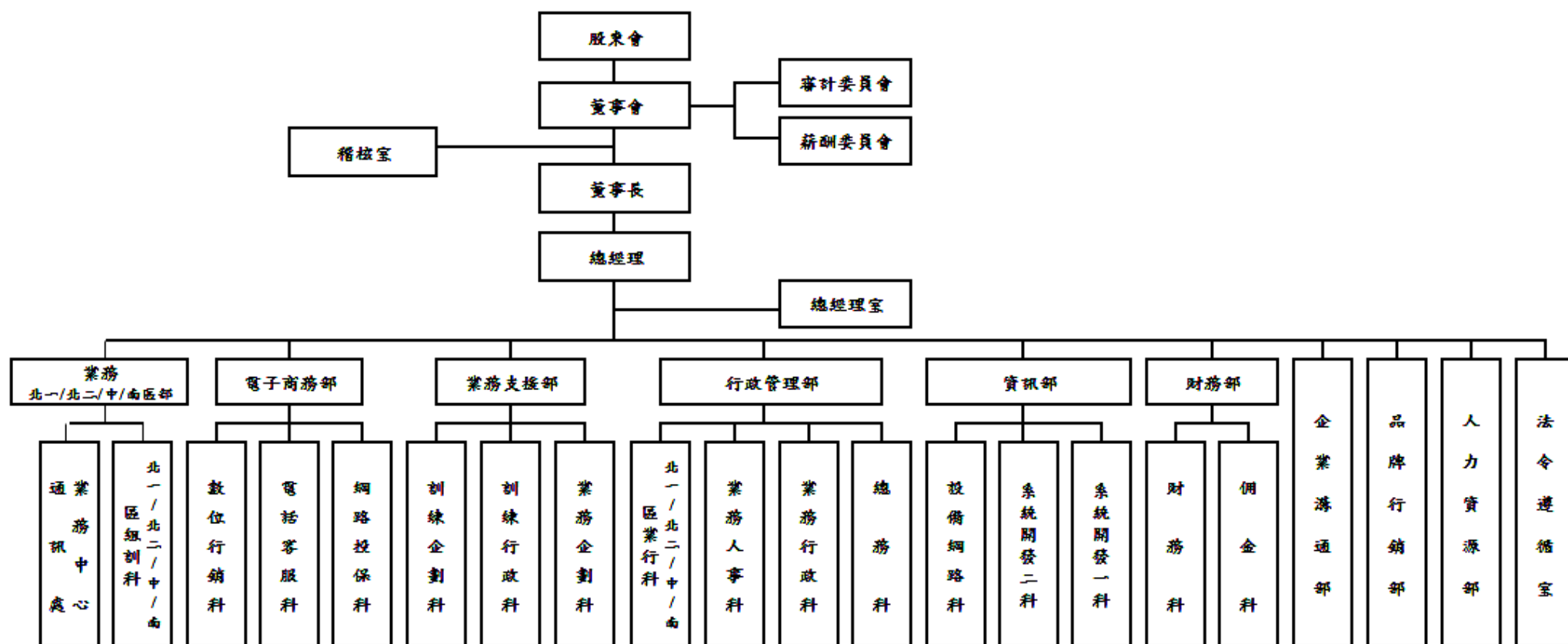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82年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設立，設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000仟元。
86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10,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2,000仟元。
88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0,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32,000仟元。
99年	●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保險成就獎」。
101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4,789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6,789仟元。
102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35,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91,789仟元。 ●通過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103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8,211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00,000仟元。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獎」。 ●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保險專業獎」等七大獎項。
104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0,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20,000仟元。 ●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保險專業獎」等九大獎項。
105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與現金增資新台幣18,000仟元及3,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41,000仟元。 ●獲准經營網路投保業務。 ●投資成立『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保險專業獎」等八大獎項。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獎」。
106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3,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64,000仟元。 ●獲得BSI英國標準協會BSI10012個人資訊管理系統及ISO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獎」。 ●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保險專業獎」等六大獎項。
107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0,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84,000仟元。 ●榮獲保險信望愛「年度最佳保險公司」等九大獎項。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獎」、「最佳人氣品牌獎」雙料大獎。 ●保經業界第一家完成行動投保上線。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108年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16,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00,000仟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興櫃登錄。 ●第六度榮獲保險龍鳳獎，為財金保險畢業生最嚮往的保險業界公司之一。 ●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保險專業獎」等六大獎項。
109年	●2020亞洲金牛獎榮獲「超級金牛獎」獎項。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部門工作職掌
總經理室	綜管公司總體策略規劃、營運計劃執行及業務發展，以達成公司目標。
法令遵循室	法令遵循制度及法規依循相關業務管理、內外部文宣審核、公司法律諮詢、對外合約審核、法律爭議及訴訟等業務、保戶服務、違規申訴/評議爭議處理。
稽核室	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業務。
企業溝通部	公共關係經營、投資人關係管理、企業內外部形象經營。
業務區部	推動業務目標之達成，協助舉辦各項獎勵、活動、會議及新契約受理等相關工作。
電子商務部	網路行銷、電話行銷、電子商務相關策略擬定與管理。
業務支援部	年度教育訓練計劃擬定、推動執行、成效評估與檢視、獎勵規劃與業務活動企劃管理、業務活動之企劃與推動。
行政管理部	業務行政、業務人事與總務事務管理。
品牌行銷部	企業識別管理、公益推廣計劃、品牌活動規劃、官網管理、刊物編輯。
資訊部	資訊策略擬定、系統開發與資訊設備管理。
財務部	財務策略擬定、財務會計管理、薪酬管理。
人力資源部	內勤人力管理、薪酬福利、績效評核、員工關係。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董事

110 年 04 月 24 日；單位：仟股/%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蔡文俊	男	108.01.17	3	82.02.15	4,161	22.61	4,357	21.78	1,882	9.41	2,792	13.96	1.逢甲大學國貿系 2.北京大學經營方略 高級研究班結業 3.台灣人壽(股)公司 岡山總管理處處長	1.本公司董事長 2.公勝財富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長 3.安碩企業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暨 總經理	蔡聖威	一親等	註
																	董事	蔡聖國	一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蔡聖威	男	108.01.17	3	101.07.02	1,159	6.30	1,231	6.15	241	1.21	446	2.23	1.中山大學財務管理 研究所 2.公勝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執行副總	1.本公司總經理 2.公勝財富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 3.安碩企業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 4.思誠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長	蔡文俊	一親等	註
																	董事	蔡聖國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蔡聖國	男	108.01.17	3	108.01.17	1,159	6.30	1,250	6.25	309	1.55	381	1.90	1.嶺東科技大學數位 媒體設計系 2.公勝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專案經理	1.安碩企業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 2.築榕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3.公勝財富管理顧問 (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蔡文俊	一親等	
																	董事暨 總經理	蔡聖威	二親等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駱玉輝	男	108.01.17	3	107.06.15	100	0.54	108	0.54	-	-	-	-	1.淡水工商管理專校 工業管理科 2.香港第一財富管理 公司董事總經理 3.中信人壽(股)公司 經代部中區南區 主管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謝仁耀	男	108.01.17	3	108.01.17	-	-	-	-	-	-	-	-	1.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 2.國富浩華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審計長 3.高雄市會計師公會 理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高雄所所長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蔡東賢	男	108.01.17	3	108.01.17	-	-	-	-	-	-	-	-	1.台灣大學法律學系 2.東吳大學法律學研 究所 3.理律法律事務所合 夥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合 夥律師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柯愛惠	女	108.01.17	3	108.01.17	-	-	-	-	-	-	-	-	1.東海大學會計系 2.嘉威光電(股)公司 執行副總及董事	嘉威生活(股)公司 營運長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為父子關係，由於蔡聖威總經理於保經業有相當豐富的經驗，且本身亦為前十大股東，故擔任總經理尚屬合理，目前本公司有超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蔡文俊				✓						✓	✓	✓	✓		✓	✓	0
蔡聖威				✓					✓	✓	✓	✓	✓		✓	✓	0
蔡聖國				✓	✓				✓	✓	✓	✓	✓		✓	✓	0
駱玉輝				✓	✓	✓	✓	✓	✓	✓	✓	✓	✓	✓	✓	✓	0
謝仁耀			✓	✓	✓	✓	✓	✓	✓	✓	✓	✓	✓	✓	✓	✓	0
蔡東賢			✓	✓	✓	✓	✓	✓	✓	✓	✓	✓	✓	✓	✓	✓	0
柯愛惠				✓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

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 年 04 月 24 日；單位：仟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蔡聖威	男	107.07.09	1,231	6.15	241	1.21	446	2.23	1.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 2.公勝保險經紀人(股)公司執行副總	1.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 公司董事 2.安碩企業管理顧問(股) 公司董事 3.思誠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業務北一區部暨 南區部副總(兼任 電子商務部主管)	中 華 民 國	陳德成	男	105.01.01	191	0.95	-	-	-	-	1.政治大學保險研究所 2.安聯人壽保險(股)公司行銷總監 3.誠信金融管理顧問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業務中區部副總	中 華 民 國	林人杰	男	108.03.04	30	0.15	-	-	-	-	1.美國諾斯洛普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2.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副總經理 3.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協理	1.強力貿易(股)公司監察人 2.強力運搬機(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業務北二區部 副總	中 華 民 國	孫羚沄	女	109.05.13	10	0.05	2	0.01	-	-	1.芬蘭阿爾托大學高階企管顧問研究所 2.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副總	中 華 民 國	劉宗政	男	101.07.01	73	0.36	-	-	-	-	1.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2.公勝保險經紀人(股)公司中區業務行 政副總 3.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業務品質部經理 4.興農人壽保險(股)公司稽核部門主管	無	無	無	無	
法令遵循室副總	中 華 民 國	施振超	男	106.05.01	30	0.15	-	-	-	-	1.東海大學法律系 2.浩信法律事務所律師 3.善德生化科技(股)公司管理部協理 4.興農人壽保險(股)公司法遵室副理	嘉譽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品牌行銷部協理	中 華 民 國	李 毅 夫	男	106.04.17	32	0.16	-	-	-	-	1.逢甲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研究所 2.財團法人文向教育基金會執行長 3.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媒體企劃部公 關廣宣科長	無	無	無	無	
企業溝通部協理	中 華 民 國	郭 莉 芳	女	109.05.13	64	0.32	-	-	-	-	1.輔仁大學影像傳播系 2.商周集團 Smart 智富月刊主筆 3.ING 安泰投信(更名野村投信)副理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 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業務支援部協理	中 華 民 國	張永昌	男	109.10.16	-	-	-	-	-	-	1.淡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2.遠雄人壽保險(股)公司經理 3.保誠人壽保險(股)公司業務主管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中 華 民 國	楊振和	男	110.02.01	-	-	-	-	-	-	1.中正大學資工所 2.大地光纖(股)公司資訊部協理 3.台大藥聯資訊科技(股)公司副總	無	無	無	無	
行政管理部協理	中 華 民 國	程偉倫	男	110.04.01	-	-	-	-	-	-	1.淡江大學保險學系 2.遠雄人壽保險(股)公司壽險部門副主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 華 民 國	陳雅玟	女	103.05.12	72	0.36	-	-	-	-	1.輔仁大學會計系 2.蘇州華禧科技有限公司財務主管 3.華東科技(股)公司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為父子關係，由於蔡聖威總經理於保經業有相當豐富的經驗，且本身亦為前十大股東，故擔任總經理尚屬合理，目前本公司有超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9 年度)給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 10)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7)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一般 董事	蔡文俊	-	-	-	-	685	685	162	162	0.91	0.91	14,392	14,392	150	150	79	-	79	-	16.63	16.63	-
	蔡聖威																					
	蔡聖國																					
	駱玉輝																					
獨立 董事	謝仁耀	1,080	1,080	-	-	513	513	126	126	1.85	1.85	-	-	-	-	-	-	-	-	1.85	1.85	-
	蔡東賢																					
	柯愛惠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參酌董事績效評估所得之評估結果，依個別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 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 I
低於 1,000,000 元	蔡文俊、蔡聖威、蔡聖國、駱玉輝、謝仁耀、蔡東賢、柯愛惠	蔡文俊、蔡聖威、蔡聖國、駱玉輝、謝仁耀、蔡東賢、柯愛惠	駱玉輝、謝仁耀、蔡東賢、柯愛惠	駱玉輝、謝仁耀、蔡東賢、柯愛惠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蔡聖國	蔡聖國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蔡聖威	蔡聖威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蔡文俊	蔡文俊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 3。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

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最近年度(109 年度)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蔡聖威	13,373	13,373	675	675	10,281	10,281	177	-	177	-	26.34	26.34	-
戰略長(註)	李正偉													
副總	陳德成													
副總	林人杰													
副總	孫羚沄													
副總	劉宗政													
副總	施振超													
副總(註)	王俊森													
副總(註)	施信任													

註：李正偉戰略長、王俊森副總及施信任副總分別於 109 年 9 月 30 日、109 年 8 月 18 日及 109 年 7 月 31 日辭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劉宗政、施振超、孫羚沄	劉宗政、施振超、孫羚沄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王俊森、林人杰、施信任	王俊森、林人杰、施信任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蔡聖威、陳德成	蔡聖威、陳德成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李正偉	李正偉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9 人	9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 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下表 4。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最近年度(109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蔡聖威	-	262	262	0.28%
	副總	陳德成				
	副總	林人杰				
	副總	孫羚沄				
	副總	劉宗政				
	副總	施振超				
	協理	李毅夫				
	協理	郭莉芳				
	協理	張永昌				
	協理暨會計主管	陳雅玟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酬金總額占稅後損益比例分析：

項 目	108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9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8.94%	18.94%	18.48%	18.4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2.10%	32.10%	26.34%	26.34%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董事之酬金，係根據其在本公司擔任之職位及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議定之。
-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據職位、對公司的貢獻度及參考同業水準，依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 C.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9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蔡文俊	7	0	100%	
董事	蔡聖威	6	1	86%	
董事	蔡聖國	7	0	100%	
董事	駱玉輝	7	0	100%	
獨立董事	謝仁耀	7	0	100%	
獨立董事	蔡東賢	7	0	100%	
獨立董事	柯愛惠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9 年 3 月 2 日 (109 年第 1 次)	1.通過制訂及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2.通過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109 年 5 月 13 日 (109 年第 2 次)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109 年 6 月 11 日 (109 年第 3 次)	1.通過 108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2.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109 年 8 月 10 日 (109 年第 4 次)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109 年 10 月 16 日 (109 年第 5 次)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109 年 12 月 2 日 (109 年第 6 次)	1.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2.通過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案。	
109 年 12 月 30 日 (109 年第 7 次)	1.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2.通過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3.通過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9.06.11	經理人 108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蔡聖威 蔡文俊 蔡聖國	本公司總經理 當事人之二等親 當事人之二等親	利害關係人利益迴避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6.11	擬捐贈公勝文教公益信託案	蔡文俊 蔡聖威 蔡聖國	該信託之主任委員 該信託之委員 當事人之二等親	
109.12.30	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蔡聖威 蔡文俊 蔡聖國	本公司總經理 當事人之二等親 當事人之二等親	

三、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之執行情形：

109 年度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於 110 年第一季辦理並提報 110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表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表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 (2)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及內部控制等。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已於 108 年 1 月 17 日選任獨立董事並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 (二)主動提供各類進修課程資訊亦鼓勵董事踴躍參加各項公司至理課程或不定期安排講師至本公司授課，以加強董事會成員職能；109 年度董事進修共 7 人，總計 42 小時。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7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謝仁耀	7	0	100%	
獨立董事	蔡東賢	7	0	100%	
獨立董事	柯愛惠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召開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之處理
109/03/02 (第 1 屆第 7 次)	1.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通過制訂及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3.通過 108 年度財務報告案。 4.通過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109/05/13 (第 1 屆第 8 次)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109/06/11 (第 1 屆第 9 次)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召開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之處理
109/08/10 (第 1 屆第 10 次)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決議辦理。
109/10/16 (第 1 屆第 11 次)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109/12/02 (第 1 屆第 12 次)	1.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2.通過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案。	
109/12/30 (第 1 屆第 13 次)	1.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2.通過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獨立董事透過定期核閱稽核報告，並於每季董事會或必要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進行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訂有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隨時依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之持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財務往來已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及控管風險。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相關規範，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已符合規定。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將依公司實際需要設置。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於年度結束後對整體董事會內部績效進行評估，於次年度第一季結束前提交董事會報告，未來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董事會於每年第一季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要求其提供獨立性聲明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尚未指定公司治理主管，現由財務部兼任公司治理單位，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負責公司治理之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之溝通管道，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溝通管道順暢。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務相關事項。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一)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將定期及不定期之資訊揭露外，本公司設有專屬網站，揭露財務業務資訊，並提供公司治理等相關作業規章供投資大眾查詢。(公司網址： http://www.goldennet.com.tw/) (二)本公司有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公司重大事項之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三)本公司未來將努力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二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現為興櫃公司，尚不適用，未來將以此為目標努力達成。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	V		1.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為戶員工權益。 2.僱員關懷：本公司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充分照顧同仁及保障其生活條件，如：婚喪喜慶及生育補助、職工團體意外險、定期體檢、教育訓練及旅遊補助等等福利措施。 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投資人關係業務，處理投資人建議、溝通及維護關係等工作。 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維持良好之關係。 5.利害關係人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處理利害關係人之意見。 6.董事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依法令規定進修研習。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每年評估相關風險，制定年度稽核計畫，已降低並預防任何可能之風險。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專屬業務服務人員，即時提供客戶服務需求。 9.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美金300萬元額度之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未到期。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 檢 察 官 、 律 師 、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具 有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謝仁耀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蔡東賢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柯愛惠	-	-	✓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1 月 17 日至 111 年 1 月 1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謝仁耀	5	0	100%	
委員	蔡東賢	5	0	100%	
委員	柯愛惠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將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議題之風險融合於營運策略中，包括公司政策、內部營運管理與業務執行等。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長期投入社會服務，由品牌行銷部負責擬定及推動各項社會公益活動，主要捐助教育推動與幫助弱勢孩童為主之單位，並定期向管理階層回報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V V V		(一)本公司為金融服務業，每季定期進行環境檢測，提供合適之辦公環境。 (二)本公司積極鼓勵同仁提升各項資源之再利用，除重複使用環保餐/杯具外，亦具體落實垃圾分類、資源回收等措施，以降低對生態環境之衝擊。 (三)本公司積極關注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並推動各項節約能源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例如於辦公環境中鼓勵資源重複利用、照明採用節能燈具及下班關燈機制等。 (四)本公司非製造業，故未統計相關資訊，但為善盡地球公民及企業社會責任，除進行空調溫度控制，亦提醒同仁下班後關閉個人電腦、非必要性設備及事務機電源，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V		(一)本公司遵守勞基法並依法制定員工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各項勞動條件並保障員工權益。 (二)本公司已訂定工作規則並宣導相關道德規範，制定合理員工福利措施，配合績效考核制度以明確有效落實獎勵與懲戒制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三)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且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不定期宣導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本公司視員工為重要資產，重視人才培育，依各職能需求安排員工專案在職訓練課程。 (五) 本公司經紀銷售之保險商品，均依保險公司所定之投保須知，提醒消費者務必閱讀保險條款內之權利義務。 (六) 本公司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估，與供應商間亦維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在互信互惠基礎下，維護雙方應有之合理權益，並致力於推展環保、保障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以履行社會責任。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為興櫃公司，尚不適用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規定。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致力於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以回饋社會，長期以行動關懷弱勢並鼓勵同仁參與各類公益服務，形塑志工文化與積極熱情的服務風氣，藉此提倡並實踐「公益型企業」之理念。此外，規劃「相對提撥」專案，鼓勵志工團隊在地經營、區域扎根，以培養發掘在地需求的主動性，點燃企業內部社會服務的種子，也將公益觸角延伸到台灣各個角落。 109年度捐助協力共13所學校、18個基金會與協會；而志工服務與其他社會參與的場次數量達94場，志工人次1,621人次，服務時數總計6,801小時。109年度舉辦之公益活動及捐助參與之活動例舉如下： 1. 與愛種樹協會合作舉辦「2020綠色家庭日-種樹愛地球」活動。 2. 持續以「公勝之子助學專案」捐助突逢驟變並在補助邊緣的弱勢學童獎助學金。 3. 支持弱勢孩童追尋體育夢想，捐助新北市彰和國中手球隊、台東體中棒球隊及梓官國中身心障礙學生直排輪訓練專案。 4. 捐助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舉辦之2020「閃耀凡星系列：凡星之家·弱勢家庭培訓計畫」。 5. 捐助勵馨基金會「高雄培力女孩計畫」。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6.捐助興中國小「多元語文增能計畫」。				
7.捐助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青春作伴-高雄市青少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				
8.扶持藝文活動，捐助南投縣爽文國中「絲竹室內樂團」國樂團。				
9.捐助I-Life國際行動協會「公益出走課程」及「出走課程引導員培訓計畫」。				
10.捐助人壽保險文教基金會「偏鄉清寒國中生及高中/職學生獎助學金」。				
11.支持彰化市南興國小「圓夢計畫」，創造學生學習與展現自己的舞台。				
12.支持保險教育，捐助保經公會與遠見天下合作之「兒童保險與風險教育合作出版計畫」，並於書籍出版後持續規畫推廣活動。				
13.捐助臺灣童心創意行動協會(DFC)，合作舉辦「DFC教師培訓講座」。				
14.捐助逢甲大學「充實圖書及儀器設備」計畫。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一)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並另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事項。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訂禁止各項不誠信行為，已採行防範措施及教育宣導，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對於違反不誠信行為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依人事相關管理辦法進行懲處。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與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宜包括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總經理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行為指南之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若執行業務上有利益衝突，必須事前告知其迴避。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應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透過內部會議，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及規範。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對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情事，應依相關法令或公司人事辦法予以簽報懲處，本公司設有總經理信箱以建立同仁便利溝通管道，針對被檢舉對象會依據部門指派相對應人員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針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均確實保密。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以確保檢舉人的身份機密性。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告及揭露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年報上揭露執行情形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亦設置法令遵循室，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			
2.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強化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定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與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不誠信行為，以健全經營環境。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四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文俊



簽章

總經理：蔡聖威



簽章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四日

本公司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之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健全性、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以下簡稱「實施辦法」)之規定判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至少應包括下列組成要素：一.控制環境、二.風險評估、三.控制作業、四.資訊與溝通、五.監督作業。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點檢查結果，認為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知悉營運之健全性、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或本法等相關規定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通過，併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蔡文俊



簽章

總經理：蔡聖威



簽章

稽核人員：劉宗政



簽章

法令遵循人員：施振超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事。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日期	性質	重要決議事項
109.06.11	股東常會	1.108 年度營業報告。 2.審計委員會審查 108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4.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報告。 5.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 6.108 年度決算表冊承認案。 7.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8.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9.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2.董事會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109.03.02	109 年度第一次	1.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本公司經理人 108 年度獎金發放案。 3.本公司 108 年度第二次防制洗錢暨打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案。 4.本公司 108 年度依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結果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108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制訂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7.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8.本公司 108 年度財務報告暨營業報告書案。 9.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10.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 11.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12.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13.召集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4.本公司受理 109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相關事宜案。 15.指派子公司董事追認案。
109.05.13	109 年度第二次	1.本公司經理人晉升及薪酬調整案。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109.06.11	109 年度第三次	1.銀行借款核議案。 2.決定現金股利分配基準日案。 3.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4.本公司經理人 108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5.本公司經理人施振超副總薪酬調整案。 6.擬捐贈公勝文教公益信託案。 7.修訂本公司『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案。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109.08.10	109 年度第四次	1. 銀行借款核議案。 2. 修訂本公司「業務人員教育訓練作業」及「保險業務員招攬行為獎懲辦法」案。 3. 稽核室稽核人員調職解任案。
109.10.16	109 年度第五次	1. 修訂本公司「業務招攬處理制度及程序」及「網路投保控制作業」案。 2. 稽核室稽核人員任命案。 3.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統算獎金發放款案。 4. 本公司經理人升任及薪酬調整案。
109.12.02	109 年度第六次	1. 訂定本公司「重大偶發事件之處理機制」辦法案。 2.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3. 本公司擬自 109 年第 4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109.12.30	109 年度第七次	1.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3. 本公司 110 年度預算案。 4.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5. 本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款案。 6. 本公司新聘經理人薪酬案。 7.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8. 經理人調整薪酬案。
110.03.24	110 年度第一次	1. 本公司 109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本公司 109 年度依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結果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修訂及制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章辦法案。 4. 修訂「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案。 5.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6.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7. 召集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8. 本公司受理 110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相關事宜案。 9. 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獎金發放款案。 10. 本公司經理人晉升及薪酬調整案。 11.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110.04.19	110 年度第二次	1. 本公司 110 年度第一次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案。 2.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 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告暨營業報告書案。 4.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 6.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	陳珍麗	109.01.01~06.3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	廖阿甚	109 年度	註

註：本公司因業務及管理上之需求，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V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	665	-	-	-	360	360	109.01.01~06.30	註 1
	陳珍麗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	950	-	-	-	310	310	109 年度	註 2
	廖阿甚								

註1：係內控專案審查及上櫃申請相關作業費等。

註2：係內控專案審查及其他資訊閱讀等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因業務及管理上之需求，將簽證會計師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佳玲會計師及陳珍麗會計師，更換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國華會計師及廖阿甚會計師。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9 年 12 月 2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本公司因業務及管理上之需求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此情事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王國華會計師 廖阿甚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09 年 12 月 2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事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事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此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4 月 24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蔡文俊	-	-	-	-
董事兼總經理	蔡聖威	-	-	-	-
董事	蔡聖國	-	-	-	-
董事	駱玉輝	-	-	-	-
獨立董事	謝仁耀	-	-	-	-
獨立董事	蔡東賢	-	-	-	-
獨立董事	柯愛惠	-	-	-	-
副總	陳德成	-	-	-	-
副總	林人杰	-	-	-	-
副總	孫鈴沄	-	-	-	-
副總	劉宗政	-	-	-	-
副總	施振超	-	-	-	-
協理	李毅夫	-	-	-	-
協理	郭莉芳	-	-	-	-
協理	張永昌	-	-	-	-
協理(註)	楊振和	不適用	不適用	-	-
協理(註)	程偉倫	不適用	不適用	-	-
協理暨會計主管	陳雅玟	-	-	-	-
持股比率超過 10% 之股東	鑫聯網投資有限公司	-	-	-	-

註：楊振和協理及程偉倫協理係分別於 110 年 2 月 1 日及 110 年 4 月 1 日新任。

2.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3.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 年 04 月 24 日 單位：股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蔡文俊	4,356,571	21.78	1,882,065	9.41	2,791,825	13.96	李雯蕙	配偶	-
							蔡聖威	一親等	
							蔡聖國	一親等	
							鑫聯網投資有限公司	大股東	
鑫聯網投資有限公司	2,791,825	13.96	-	-	-	-	李雯蕙	負責人	-
							蔡文俊	大股東	
李雯蕙	1,882,065	9.41	4,356,571	21.78	-	-	蔡文俊	配偶	-
							蔡聖威	一親等	
							蔡聖國	一親等	
							鑫聯網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蔡聖國	1,250,027	6.25	309,073	1.55	380,522	1.90	蔡文俊	一親等	-
							李雯蕙	一親等	
							蔡聖威	二親等	
蔡聖威	1,230,527	6.15	241,237	1.21	445,844	2.23	蔡文俊	一親等	-
							李雯蕙	一親等	
							蔡聖國	二親等	
							思誠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王玉瑤	538,938	2.69	-	-	-	-	-	-	-
廖中靖	533,981	2.67	-	-	-	-	-	-	-
黃玉鳳	465,120	2.33	-	-	-	-	-	-	-
思誠投資有限公司	445,844	2.23	-	-	-	-	蔡聖威	負責人	-
邱皇賓	410,560	2.05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比例		綜合持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100.00	-	-	700,000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110 年 04 月 24 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82.03	100	20,000	2,000,000	20,000	2,000,000	設 立 資 本	無	
86.11	100	120,000	12,000,000	120,000	12,000,000	現 金 增 資	無	
88.11	100	320,000	32,000,000	320,000	32,000,000	現 金 增 資	無	
101.12	10	5,678,889	56,788,890	5,678,889	56,788,890	現 金 增 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150470650 號函
102.11	10	9,178,899	91,788,990	9,178,899	91,788,990	現 金 增 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254170300 號函
103.12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 金 增 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354999300 號函
104.12	11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 金 增 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454733100 號函
105.09	10	20,000,000	200,000,000	13,800,000	138,00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555022900 號函
105.11	12	20,000,000	200,000,000	14,100,000	141,000,000	現 金 增 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556758310 號函
106.09	12	20,000,000	200,000,000	16,400,000	164,000,000	現 金 增 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653409700 號函
107.03	16	20,000,000	200,000,000	18,400,000	184,000,000	現 金 增 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751176200 號函
108.11	32	25,000,000	25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現 金 增 資	無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854414810 號函

2.股份種類

110 年 04 月 24 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20,000,000 股	5,000,000 股	25,000,000 股	無

3.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無此情形。

(二)股東結構

110 年 04 月 24 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	-	8	497	-	505
持 有 股 數	-	-	3,816,492	16,183,508	-	20,000,000
持 股 比 例	-	-	19.09%	80.91%	-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0 年 04 月 24 日 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73	61,880	0.31%
1,000 至 5,000	230	419,503	2.10%
5,001 至 10,000	29	227,144	1.14%
10,001 至 15,000	11	127,477	0.64%
15,001 至 20,000	5	96,022	0.48%
20,001 至 30,000	10	250,692	1.25%
30,001 至 50,000	6	215,353	1.08%
50,001 至 100,000	14	994,901	4.97%
100,001 至 200,000	10	1,436,983	7.18%
200,001 至 400,000	6	1,854,027	9.27%
400,001 至 600,000	6	2,805,003	14.03%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5	11,511,015	57.55%
合 計	505	20,0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0 年 04 月 24 日 單位：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蔡文俊	4,356,571	21.78%
鑫聯網投資有限公司	2,791,825	13.96%
李雯蕙	1,882,065	9.41%
蔡聖國	1,250,027	6.25%
蔡聖威	1,230,527	6.15%
王玉瑤	538,938	2.69%
廖中靖	533,981	2.67%
黃玉鳳	465,120	2.33%
思誠投資有限公司	445,844	2.23%
邱皇賓	410,560	2.0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108 年	109 年	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9.92	21.07	不適用
	分配後	16.42	(註 2)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650	20,000	不適用
	每股盈餘(註 1)	4.62	4.65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5	3.5	不適用
	無償配股	-	-	不適用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	-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 1：為稅後每股盈餘

註 2：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2)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嗣餘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分配股東股利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惟累積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經 110 年 4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3.5 元，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事。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點五為董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以當年度之獲利情況，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估列。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業經 110 年 4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其中配發員工酬勞-現金 2,395 仟元，配發董事酬勞-現金 1,198 仟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 2,307 仟元及董事酬勞 1,153 仟元與 10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各次辦理現金增資均已執行完畢，茲就前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請時未逾三年之相關內容及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一) 107 年 3 月辦理現金增資

1. 計劃內容

- (1) 現金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751176200 號函核准在案。
- (2) 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以下同)32,000 仟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2,0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價格為新台幣 16 元，現金增資總金額為 32,000 仟元。
- (4) 變更計劃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 (5) 本計劃輸入證期局指定申報網站日期：不適用。

2. 預計資金運用計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 年第 2 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7 年第 2 季	32,000	32,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計劃為充實營運資金，預計將增加自有資金作公司營運使用，有助於公司未來長遠發展。		

3. 計劃實際執行情形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劃
	支用金額	預定	32,000	已依計劃執行
充實營運資金		實際	32,000	
		預定	100%	
	執行進度	實際	100%	

4. 執行效益之評估

項目		年度	106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前)	107 年 06 月 30 日 (籌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323,983	404,392
	流動負債		228,014	290,647
	負債總額		287,955	396,114
	營業收入		1,436,985	818,198
	營業毛利		274,766	154,372
	利息支出		1,361	626
	每股盈餘		3.02	0.88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67%	60.1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70.81%	211.0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2.09%	139.14%
	速動比率(%)		141.83%	138.31%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後，流動資產與營業收入成長幅度均較現金增資前為佳，籌資效益應已充分顯現。

(二)108 年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

1.計劃內容

- (1)現金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金管證發字第 1080330120 號函核准在案。
- (2)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以下同)56,099 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1,6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價格為新台幣 32 元，現金增資總金額為 51,200 仟元，另計畫資金不足部分以自有資金支應。
- (4)變更計劃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 (5)本計劃輸入證期局指定申報網站日期：108 年 9 月 16 日。

2.預計資金運用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 年第 4 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8 年第 4 季	56,099	56,099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計劃為償還銀行借款，以改善財務結構。		

3.計劃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劃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56,099	已依計劃執行
		實際	56,099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4.執行效益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 09 月 30 日 (籌資前)	108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3.31	58.1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3.40	301.6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5.21	136.14
	速動比率(%)		134.57	135.74

就募資前後財務比率變動方面，募資前之負債比率預計將由 63.31%降低至 58.15%；而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在股東權益擴大後，預計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比率將由 293.40%提升至 301.60%；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則由 135.21%及 134.57%，分別提升至 136.14%及 135.74%。

由上開數據可知，於募集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後，除可降低負債比率外，對本公司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的改善，已具有正面助益。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H602011 人身保險經紀人

H602021 財產保險經紀人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類別	108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壽險首年經紀收入	1,314,665	56.21%	1,197,464	50.57%
獎金及其他收入(註)	431,372	18.44%	489,610	20.68%
壽險續年經紀收入	325,257	13.91%	460,106	19.43%
產險經紀收入	190,802	8.16%	211,561	8.94%
其他業務收入	76,660	3.28%	9,046	0.38%
合計	2,338,756	100.00%	2,367,787	100.00%

註：係壽險業務獎金及其他補助金。

3.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代理之保險商品及網路投保服務項目如下：

A.經紀銷售之人身保險商品：個人壽險、個人傷害保險、個人健康保險、年金保險、團體保險及投資型保險等項目。

B.經紀銷售之財產保險商品：火災保險、汽機車保險、責任保險、個人傷害險、個人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其他財產保險等項目。

C.設置網路投保平台提供線上投保服務。

D.開發本公司業務員專屬之行動投保平台 APP，整合跨保險公司行動投保功能，推動壽險及產險公司合計共 16 家之行動投保服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項目：

結合金融科技趨勢，持續優化及推動行動投保資訊系統，透過開發數位輔助軟體，取得即時且完整之保險商品資訊，以提升業務人員之保戶服務效率與品質，藉以提高服務便利性及行政作業效率。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保險法第 9 條訂定：『保險經紀人指基於被保險人之利益，洽訂保險契約或提供相關服務，而收取佣金或報酬之人。』開宗明義地闡述了保險經紀人的使命；近年來保險經紀人產業蓬勃發展，根據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資料顯示(表 1、表 2)，我國保險業務人員於 108 年時計有 381,483 人，其中登錄於保險經紀人公司計有 133,601 人，占 35.02%。

民國 108 年整體保險業的保費收入為 36,438 億元，其中，透過保險經紀人業部份為 3,697 億元，約佔總保費收入的 10.15%。若以產、壽險來看，壽險業的保費收入為 34,667 億元，其中，透過保險經紀人業部分為 3,408 億元，約佔壽險市場的 9.83%；產險業的保費收入為 1,771 億元，其中，透過保險經紀人業部份為 288 億元，約佔產險市場的 16.26%。至於佣金收入全年保險經紀人業共有 270 億元，其中，壽險占 228 億元，而產險則占 42 億元，由此可知，在台灣保險業之銷售通路中，保險經紀業務仍持續穩定發展中，亦具有相當之發展潛力。

表 1.保險業統計表

單位：人；百萬元

年度	家數	從業人員	業務員	內勤人數	保費收入		保險業總計 保費收入
					產險	壽險	
101	57	335,027	293,629	41,398	120,483	2,478,348	2,598,831
102	56	336,430	295,414	41,016	124,904	2,583,532	2,708,436
103	54	351,208	309,057	42,151	132,220	2,771,130	2,903,350
104	54	367,036	324,091	42,945	136,119	2,926,677	3,062,796
105	54	370,476	325,195	45,281	145,962	3,133,358	3,279,320
106	54	384,432	338,363	46,069	156,712	3,420,233	3,576,945
107	55	391,592	344,979	46,613	165,611	3,511,559	3,677,170
108	54	381,483	368,468	41,107	177,130	3,466,688	3,643,818
109	53	399,338	385,741	40,957	188,111	3,163,965	3,352,076

資料來源：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表 2.保險經紀業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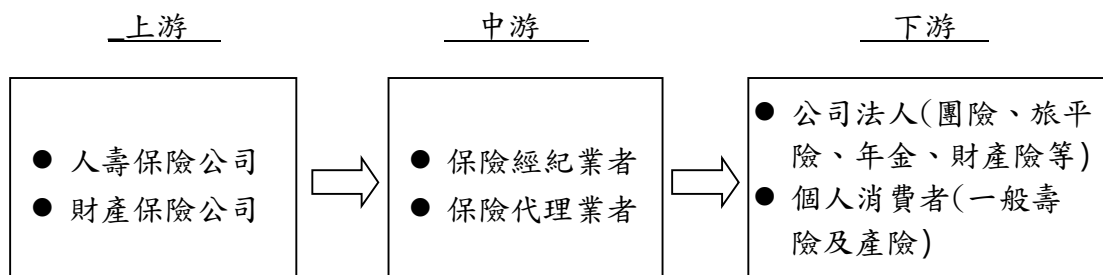
單位：人；仟元

年度	家數	保險 業務員	市場占有率(%)		簽單保費收入		佣金收入	
			產險	壽險	產險	壽險	產險	壽險
101	503	116,057	20.52	16.76	24,724,470	415,327,237	3,316,518	25,675,600
102	495	120,978	22.50	18.51	28,097,450	478,238,743	3,458,329	26,784,259
103	488	120,764	19.74	20.29	26,101,507	562,279,203	3,409,251	34,142,540
104	493	131,370	18.35	19.34	24,975,260	566,095,141	3,577,423	39,781,609
105	490	137,351	16.51	12.52	24,105,271	392,265,680	3,331,933	28,330,918
106	485	111,618	18.26	10.15	28,611,385	347,015,788	3,660,049	20,487,730
107	476	121,105	14.32	10.16	23,709,742	356,906,312	3,730,790	20,180,026
108	487	133,601	16.29	9.83	28,848,989	340,822,142	4,155,681	22,853,720
109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資料來源：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統計資料僅至 108 年度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屬保險經紀業，就其所屬行業上下游關聯情形觀之，上游係為人身或財產保險公司；中游則由保險經紀公司、保險代理公司或銀行保險經代部門所組成，下游則為一般消費者或公司保戶。本公司主要業務係為經紀銷售保險公司人身及財產保險商品，所處產業位置為產業中游。本公司經簽約合作保險公司商品後，由承攬業務員基於被保險人利益解說各家保險商品特性與條款，使保戶得依個人需求投保適合之保險，進而保證保戶未來醫療、退休之保障，經本公司將招攬之保單及相關文件交付保險公司。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產險商品發展趨勢

隨著保險科技(InsurTech)崛起，簡單、制式化的產品如旅平險、車險等透過網路化，讓保戶直接於保險公司或保經代公司之網路銷售平台上選擇、決策，查詢保單資訊與進行理賠等，已被廣泛採用。

InsurTech 的技術開發與應用場景創造，亦開創出不同過往之保險產品。例如利用物聯技術與雲端分析，推出以駕駛人行為計價之 UBI(Usage Based insurance) 車險保單，依駕駛人隨駕駛行為及駕駛時段，並結合智慧手機 app 及車聯網業者之資訊，獲得動態加減保費的服務，提供客製化的車險保費加減率，更符合費率公平合理原則。InsurTech 目前正以即時、快速、自動化又能有效風險分散的優勢，擴大市場格局。

B. 壽險商品發展趨勢

在責任準備金利率調降、儲蓄險之死亡保障門檻提高改版、保險公司因應 2025 年 IFRS 17 上路對保險商品設計有更嚴格的利潤要求等因素影響下，致使短年期純儲蓄性質的保單失去市場吸引力。壽險商品勢必更加回歸保險保障的本質，同時提升投資型保單與分紅型保單在退休規劃上的配置比重。

以區塊鏈技術運用之「保全／理賠聯盟鏈」已正式開辦，除可讓保戶於網路平台辦理個人資料變更和申請理賠範圍內之權限，其投保之所有保險公司均能透過區塊鏈啟動同步理賠流程，簡化保戶的申請作業，以縮減理賠和保全服務的申請時間，達成「單一申請、文件共通」的效益。

C.競爭情形

截至 108 年底，台灣地區保險經紀人公司有 487 家，惟其中多數不具規模；大型的保險經紀人公司擁有較雄厚的資源及完整的教育訓練制度，而中小型公司除了無力自行建構完善行政平台、教育訓練及資訊系統，同時也難以向各保險公司爭取與大型保經公司同等之待遇；未來保險經紀業將朝著提升專業素質及實務經驗、提供全方位服務內容，為顧客創造更高價值的目標前進，中小型的保險經紀人公司亦將逐漸合併，進而提升其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面對當前國內外經濟情勢變化、社會結構與環境改變及法令之頒布或修改等因素，為達公司業務發展、穩定獲利及確保公司永續經營等目標，本公司將不斷提昇各項經營績效、專業素質、並加強各項保戶服務。

A.提升數位資訊平台

不斷投資建構優勢的 E 化(數位化)M 化(行動化)與 I 化(智能化)數位平台，包括業務支援系統 eGolden 的升級、行動投保平台 mAgent 的開發並與合作保險公司進行串連、及 AI 智能祕書 iSmart 服務平台，以提升行政服務效率與業務競爭力。

B.全方位加值服務

在消費者權益部分本公司除了設立保戶服務專線，同時規劃「保戶尊榮服務」，提供保戶「理賠保證服務」。公勝保戶如遭保險公司拒賠、削額或以其他非保單約定方式處理者，「理賠保證服務」將協助保戶向保險公司交涉協調，以保障其權益。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本公司為保險經紀業，故不適用。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為保險經紀業，故不適用。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本公司為保險經紀人業，故不適用。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①培養專業及高素質之業務團隊

本公司將持續提升業務員專業的深度與廣度，開展全方位之教育訓練計畫，以差異化及系統化之教育訓練學程，深化業務團隊之本質學能，並輔導業務團隊轉型升級，朝向「獨立財務顧問」(IFA、Independent Financial Adviser)之路轉型，透過推動 RFC(國際認證財務顧問師)及 RFA(退休理財規劃顧問)的培訓與認證，將業務員之角色從風險規劃師，提升為全方位財務規劃顧問，培植其競爭力，以提高產值及對客戶之服務。

②建置優質及有效率之數位平台，積極發展行動投保業務

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建置與優化「公勝 i 世代智能平台」，透過 E 化（數位化）、M 化（行動化）、I 化（智能化）的超能智慧業務支援資訊平台，成功整合業務及行政管理核心系統（eGolden）、保經行動投保整合平台（mAgent）及 AI 智能秘書（iSmart）等三大工具，透過科技賦能提升本公司業務員之效率與競爭力，同時導入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及 BS10012 PIMS 個人資訊管理系統，以高規格標準建立便利性與安全性兼備的平台。

2.長期發展計劃

①強化公司品牌，聚焦未來潛力市場

隨著「高齡化社會」的來臨，本公司未來將聚焦長期照護、財富傳承及退休規劃市場，提供保戶全方位之保險專業規劃及諮詢服務，強化公司品牌形象，成為引領業界之優質品牌，及最受信賴與推崇之保險金融平台。

②結合金融科技，發展 OMO(Online Merge Offline)業務模式

後疫情時代，消費行為、生活樣態、工作模式都產生極大的調整，宅經濟、零接觸經濟趨勢拉升，加速 AI 應用與數位轉型態勢，創造新一波數位經濟浪潮。本公司將結合大數據與 AI 深度應用，發掘用戶需求並加以驅動，結合現有業務部隊，發展 OMO(Online Merge Offline)線上線下融合業務模式，提升業務服務效率並滿足客戶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區域	108 年度		109 年度	
	銷貨收入 淨額	佔銷貨收入 淨額之比例	銷貨收入 淨額	佔銷貨收入 淨額之比例
台灣	2,338,756	100.00%	2,367,787	100.00%

(2)市場佔有率

依據保險事業發展中心針對國內 108 年、109 年保險經紀業佣金收入統計，列示本公司之佣金收入市佔率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區域	108 年度	109 年度
總佣金收入(註 1)	27,009,401	註 3
公勝佣金收入(註 2)	2,262,096	2,358,741
市場佔有率	8.38%	-%

註 1：總佣金收入資料來源：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註 2：不含其他業務收入。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保險事業發展中心之統計資料僅至 108 年度。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A.中小型保險經紀業者積極採取同業合併趨勢，使得保險經紀業朝向大型市場發展，競爭將更加白熱化。
- B.隨著高齡化社會、及少子化社會來臨，並有許多不婚族群，這將帶來退休、醫療及看護等保險規劃商機。

(4)競爭利基

- A.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82 年 3 月，是政府開放第一屆保險經紀人考試通過後，首批成立的保險經紀人公司，是台灣保險經紀人之先驅。成立 28 年的公勝是保經界老字號品牌，一路成長茁壯，透過優異的制度吸引許多業界人才，業務員登錄人數已超過 4,900 人，也使得業務推展具有絕對的規模優勢。
- B.本公司產、壽險合營，為全方位經營的保險經紀公司，除同時擁有多家簽約保險公司外，亦與同業維持友好關係，掌握市場最新資訊，提供保戶專業服務與一次性購足各項需求。
- C.本公司專業的經營團隊秉持嚴謹的公司治理及作業管理，配合法令建制內稽內控及法令遵循制度等，不僅強化業務團隊服務品質，落實公司內部管理，更於財務與資訊揭露採透明化，致使本公司成為保險經紀業界佼佼者。
- D.因人口結構改變，少子化及高齡化趨勢及年金改革議題影響，有利醫療、長照及退休金相關保險業務之推展。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 1.保險成熟市場有利於經紀人發展。保險經紀是保險業發展到一定成熟階段之後的專業分工結果，藉由保險經紀人的專業知識與豐富經驗，能有效地分析各保險商品的優勢及保障水平，對於推動整個保險市場的良性互動、健康發展具有重大影響力。
- 2.持續低生育率、少子化，再加上國人平均壽命的延長，台灣已成為「高齡社會」，社會普遍退休意識抬頭，會提前做退休生活準備規劃，透過專業有廣度的保險經紀業務員，替保戶規畫更專業且優質退休準備。

B.不利因素

- 1.台灣的投保率高，整體市場趨近飽和，未來成長趨緩。
- 2.保險公司面臨接軌 IFRS17 之衝擊及保險商品法令變化之影響下，保險商品結構之改變將影響新契約保費規模勢，市場競爭將更加激烈。

C.因應對策

- 1.由量變走向質變，更加重視專業培訓與提升，銷售強化保險保障本質，提升投資型保單及分紅型保單在退休規劃上的配置。

2.持續擴大招募，並同時強化選才與輔導機制，以建構高素質業務團隊為發展目標，同時秉持「不只是保險，我們分享愛」的經營理念，在規劃保險專業度持續提升外，更與保戶保持良好關係，提供更多元的服務。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保險之主要功能在於透過自助人助的方式，使保戶付出少數之保險費以轉移風險為現在及未來做好準備，提供保障及損害之服務。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4.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為保險經紀業，無進貨供應商之情事。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第一季 (不適用)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遠雄人壽	433,716	18.54	無	全球人壽	407,447	17.21	無				
2	全球人壽	354,115	15.14	無	遠雄人壽	336,214	14.20	無				
3	台灣人壽	312,828	13.38	無	台灣人壽	305,195	12.89	無				
4	-	-	-	-	保誠人壽	263,743	11.14	無				
	其他	1,238,097	52.94	無	其他	1,055,188	44.56	無		其他		
	銷貨淨額	2,338,756	100.00		銷貨淨額	2,367,787	100.00	無	銷貨淨額			

增減變動原因：每年各保險公司推出知保險商品受市場歡迎程度不盡相同，故將影響營業收入比率增減變動。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係保險經紀業，僅經紀銷售保險公司之保險商品，故無生產量值。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本公司收取之經紀收入因案件類型不同而有不同之服務收入，故無法已銷售量值表來衡量分析表示。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總公司職員	71	79	80
	營業單位職員	62	66	68
	合 計	133	145	148
平 均 年 歲		39.10	39.00	40.0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90	3.87	3.93
學歷分布 比率%	博 士	0.75%	0.00%	0.00%
	碩 士	11.28%	12.41%	12.84%
	大 專	76.69%	79.31%	79.05%
	高 中	11.28%	8.28%	8.11%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A.三節獎金、年終獎金、專業證照獎金、久任獎金、績效獎勵與員工酬勞
- B.子女教育獎勵金與教育訓練補助
- C.婚、喪、生育補助金與生日禮金
- D.享有團體保險及退休金
- E.職工福利委員會

(2)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本公司重視員工本職學能，注重培養專業人才，除內部教育訓練外，也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外部教育訓練，不論專業領域的能力培養提升亦或身心靈健康課程，鼓勵同仁能多元學習。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申請及給付標準已依勞基法、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並依有關規定申報提繳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皆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勞資關係和諧。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其他各項員工權益均依法令辦理。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提供良好之工作環境與完善員工福利，重視與員工雙向溝通，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重大勞資糾紛。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紀人合約書	遠雄人壽保險	104/08/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康健人壽保險	104/03/23(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元大人壽保險	105/01/12(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宏泰人壽保險	106/01/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友邦人壽保險	103/03/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安聯人壽保險	96/10/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註 1)	101/01/05(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第一金人壽保險	103/11/18(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中國人壽保險	93/01/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全球人壽保險	101/11/10(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臺銀人壽保險	99/01/05(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新光人壽保險	103/12/15(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國泰人壽保險	106/06/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富邦人壽保險(註 2)	87/05/26(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保誠人壽保險	107/05/1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安達人壽保險(註 3)	102/10/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保誠人壽保險	104/12/10(自動續約)	團保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南山人壽保險	104/01/13(自動續約)	團保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臺灣產物保險	109/01/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台壽保產物保險(註 4)	99/12/10(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兆豐產物保險	95/10/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	98/07/3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明台產物保險	100/04/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紀人合約書	法國巴黎產物保險	103/06/30(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科法斯產物保險	104/05/15(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	97/12/23(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美亞產物保險(註5)	99/07/20(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泰安產物保險	100/04/29(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國泰產物保險	100/06/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第一產物保險	102/06/17(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富邦產物保險	96/07/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華南產物保險	100/05/23(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新光產物保險	94/05/16(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新安東京產物保險	96/09/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經紀人合約書	和泰產物保險	109/10/26(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無

註1：原為中國信託人壽保險，於105年1月1日與台灣人壽保險合併與正式更名。

註2：富邦人壽保險於109年1月1日起主動終止與本公司之經紀人合約書。

註3：原為中泰人壽保險，於105年9月6日更名為安達人壽保險。

註4：原台壽保產物保險於110年1月1日更名中國信託產物保險。

註5：原美亞產物保險於105年9月1日更名為南山產物保險。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財務 資料(不適用)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 動 資 產		343,973	323,983	488,606	644,135	580,9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9,837	174,894	155,692	158,740	171,057	
無 形 資 產		13,515	15,462	19,655	22,088	19,279	
其 他 資 產		11,090	12,408	61,420	126,949	272,546	
資 產 總 額		558,415	526,747	725,373	951,912	1,043,86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8,400	228,014	328,385	473,153	411,986	
	分配後	327,565	264,814	365,185	543,153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64,549	59,941	100,829	80,380	210,4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2,949	287,955	429,214	553,533	622,450	
	分配後	392,114	324,755	466,014	623,533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5,466	238,792	296,159	398,379	421,410	
股 本		141,000	164,000	184,000	200,000	200,000	
資 本 公 積		2,600	7,200	19,200	56,134	56,134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81,866	67,592	92,959	142,245	165,276	
	分配後	22,701	30,792	56,159	72,245	註 2	
其 他 權 益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25,466	238,792	296,159	398,379	421,410	
	分配後	166,301	201,992	259,359	328,379	註 2	

註 1：各年度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2)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財 務資料(不適用)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動資產		343,003	320,151	485,078	640,603	576,7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70	1,899	1,332	978	1,3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9,837	174,894	155,692	158,740	171,057	
無形資產		13,515	15,462	19,655	22,088	19,279	
其他資產		11,090	12,391	61,420	126,949	272,546	
資產總額		558,415	524,797	723,177	949,158	1,040,98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8,400	226,064	326,189	470,399	409,109	
	分配後	327,565	262,864	362,989	540,399	註 2	
非流動負債		64,549	59,941	100,829	80,380	210,4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2,949	286,005	427,018	550,779	619,573	
	分配後	392,114	322,805	463,818	620,779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5,466	238,792	296,159	398,379	421,410	
股本		141,000	164,000	184,000	200,000	200,000	
資本公積		2,600	7,200	19,200	56,134	56,1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1,866	67,592	92,959	142,245	165,276	
	分配後	22,701	30,792	56,159	72,245	註 2	
其他權益		-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5,466	238,792	296,159	398,379	421,410	
	分配後	166,301	201,992	259,359	328,379	註 2	

註 1：各年度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財務 資料(不適用)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 業 收 入	1,470,023	1,436,985	1,765,998	2,338,756	2,367,787	
營 業 毛 利	271,669	227,561	277,172	362,515	377,149	
營 業 損 益	76,082	52,160	63,923	109,855	117,3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82	2,061	(980)	(1,215)	(1,130)	
稅 前 淨 利	81,364	54,221	62,943	108,640	116,22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93,03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93,0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93,03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93,03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93,03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4.89	3.02	2.71	4.62	4.65	

註：各年度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財 務資料(不適用)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 業 收 入	1,470,023	1,435,476	1,762,647	2,332,935	2,358,741	
營 業 毛 利	271,669	228,731	276,793	361,729	375,337	
營 業 損 益	76,100	55,183	66,465	110,193	116,8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64	(962)	(3,552)	(1,553)	(678)	
稅 前 淨 利	81,364	54,221	62,943	108,640	116,125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93,03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93,0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93,03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93,03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67,757	44,891	48,684	86,086	93,03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4.89	3.02	2.71	4.62	4.65	

註：各年度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陳珍麗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陳珍麗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陳珍麗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廖阿甚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止 (不適用)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62	54.67	59.17	58.15	59.6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2.77	170.81	254.98	301.60	369.3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8.16	142.09	151.25	136.14	141.02	
	速動比率(%)	127.66	141.83	150.73	135.74	140.63	
	利息保障倍數(%)	64.37	40.84	53.58	51.20	70.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57	5.98	7.66	8.73	9.39	
	平均收現日數	56	61	48	42	39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60	6.61	6.74	6.22	5.63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40	7.88	10.68	14.88	14.36	
	總資產週轉率(次)	3.09	2.65	2.82	2.79	2.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49	8.48	7.93	10.47	9.46	
	權益報酬率(%)	33.24	19.34	18.20	24.79	22.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7.70	33.06	34.21	54.32	58.11	
	純益率(%)	4.61	3.12	2.76	3.68	3.93	
	每股盈餘(元)	4.89	3.02	2.71	4.62	4.6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80	30.40	20.00	34.38	41.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7.89	72.92	81.86	115.31	142.3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71	3.19	6.78	32.38	24.6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15	25.82	25.65	19.90	18.77	
	財務槓桿度	1.02	1.03	1.02	1.02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09、108 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以上，分析如下：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本期非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本期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所致。 3.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4.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本期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註：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 日止(不適用)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62	54.50	59.05	58.03	59.5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2.77	170.81	254.98	301.60	369.3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7.80	141.62	151.18	136.14	140.97	
	速動比率(%)	127.30	141.36	150.79	135.85	140.6	
	利息保障倍數(%)	64.37	40.84	53.58	51.20	70.5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57	5.97	7.65	8.71	9.35	
	平均收現日數	56	61	48	42	39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60	6.60	6.74	6.22	5.63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40	7.87	10.66	14.84	1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2.63	2.74	2.82	2.79	2.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49	8.50	7.96	10.50	9.48	
	權益報酬率(%)	33.24	19.34	18.20	24.79	22.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7.70	33.06	34.21	54.32	58.06	
	純益率(%)	4.61	3.13	2.76	3.69	3.94	
	每股盈餘(元)	4.89	3.02	2.71	4.62	4.6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82	31.42	20.95	34.54	41.9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7.90	73.49	83.15	116.44	143.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72	3.73	7.46	32.32	24.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14	24.40	24.62	19.79	18.79	
	財務槓桿度	1.02	1.03	1.02	1.02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09、108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以上，分析如下：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本期非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本期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所致。 3.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4.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本期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註：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致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謝仁耀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四 月 十 九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詳附件一。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二。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644,135	580,978	(63,157)	-9.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740	171,057	12,317	7.76%
使用權資產	74,344	160,724	86,380	116.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74,693	131,101	56,408	75.52%
資產總額	951,912	1,043,860	91,948	9.66%
流動負債	473,153	411,986	(61,167)	-12.93%
非流動負債	80,380	210,464	130,084	161.84%
負債總額	553,533	622,450	68,917	12.45%
股本	200,000	200,000	0	0.00%
資本公積	56,134	56,134	0	0.00%
法定盈餘公積	32,058	40,667	8,609	26.85%
未分配盈餘	110,187	124,609	14,422	13.09%
其他權益	-	-	-	-
權益總額	398,379	421,410	23,031	5.78%
一、變動原因說明(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使用權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本期租賃之辦公室增加，認列相關資產負債所致。 2.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主係合約資產增加所致。 3.法定盈餘公積增加，主係依法提列之金額增加所致。 二、重大變動項目之未來因應計劃：上述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338,756	2,367,787	29,031	1.24%
營業成本	1,976,241	1,990,638	14,397	0.73%
營業毛利	362,515	377,149	14,634	4.04%
營業費用	252,660	259,792	7,132	2.82%
營業利益	109,855	117,357	7,502	6.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15)	(1,130)	(85)	-7.00%
稅前淨利	108,640	116,227	7,587	6.98%
所得稅費用	22,554	23,196	642	2.85%
本期淨利	86,086	93,031	6,945	8.07%
其他綜合損益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6,086	93,031	6,945	8.07%
變動原因說明(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不適用。				
預期銷售數量說明：本公司屬保險經紀業，無預期銷售數量，故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109 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62,693	172,720	10,027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入	(19,560)	(33,580)	14,020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76,878)	(109,826)	32,948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期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係本期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上期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係本期現金股利發放較上期增加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

3.未來一年度(110 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期末現金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融資計劃	理財計劃
243,393	158,126	(30,243)	(119,220)	252,056	不適用	不適用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主係未來一年預期公司營業收入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主係增加公司營運使用之辦公職場與電腦軟體。						
(3)籌資活動現金流出：主係租賃負債本金償還及股利發放。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本公司目前轉投資事業為 100%投資之子公司，已於內部管理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以定期監督子公司營運狀況。

2.最近年度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公司別	持股 比例	投資 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 投資計劃
公勝財富管 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100%	7,000	409	主係其營運規模達到規模經濟之效益。	規劃業務發展方案，提升營運效能。	視營運狀況而定。

3.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風險事項評估：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之財務管理，隨時注意整體經濟情勢發展與動態，並多方參考各金融機構研究報告，隨時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即時掌握利率變化訊息，108 年度及 109 年度利息費用占稅前純益之比率分別為 1.99%及 1.44%，比重不高，對本公司影響甚微；且 108 年度及 109 年度與各金融機構往來借款利率資料所示借款利率均介於 1.35%~1.78%利率區間，未有大幅變動，故利率變動風險對本公司影響相當有限。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售係 100%內銷，目前尚無對國外之投資，故國際匯率之波動對本公司尚無產生重大匯兌損益之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對於通貨膨脹風險之管理，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視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的影響，適時調整資產配置，減緩本公司承擔通貨膨脹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最近前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未來若有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或從

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朝向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於公司組織中置有法令遵循室，以協助經營管理階層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更動及法律變革，以充分了解掌握外在資訊，並即時因應國內外政經情勢變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蒐集產業動態，掌握相關發展及改變，並因應少子化、高齡化社會的來臨等，公司不斷提昇業務同仁專業能力及資訊行政平台，並以打造保戶完善保險規劃為使命，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秉持『以客為尊，福國利民，眾善聚集，利益眾生』之經營理念專注於本業之經營，多年來本公司在業績績效表現、人才培育及回饋社會上，向來盡心盡力，並用心照顧每一位保戶；以專業及高優質的服務，為保戶提供最完善的保險規劃，且重視內部管理、遵循相關法令規定，從業至今企業形象良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購併其他公司之計劃，將來若有購併之計劃時，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份考量合併之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之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保險經紀業，無進貨供應商之情事。

(2)銷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經紀之產、壽險公司多達約 34 家，基於保戶各別需求提供合適之商品，並藉由保險商品之多元化，予以分散營運風險。

10.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相關股權移轉請詳閱 參、公司治理報告 八、最近股權分散情形，未有對本公司經營權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12.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無。

(2)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訴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營運或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者：無。

(3)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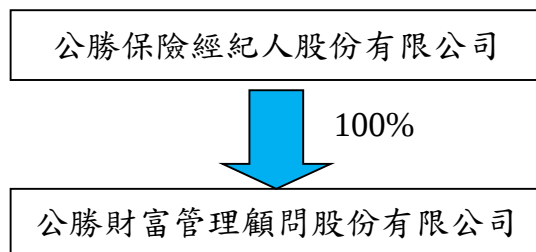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公司	105.11.05	高雄市左營區大順一路 93 號 4 樓之 5	7,000	投資顧問服務、管理顧問業、其他顧問服務業、仲介服務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戶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公司係屬顧問服務業，又因僅一關係企業，故並無各關係企業間往來分工情形。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公司代表人：蔡文俊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公司代表人：蔡聖威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公司代表人：郭莉芳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公司代表人：蔡聖國	700	100%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負債	淨值	營收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公司	7,000	4,263	2,877	1,386	9,046	505	409	0.58

(7)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附件一。

(8)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事。

附件一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6028)

公司地址：高雄市 高雄市 主營區 大順一路 93 號 4 樓
之 4

電 話：07-5561471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 40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33
	(七) 關係人交易	33 ~ 34
	(八) 質押之資產	34

項	目	頁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二)	其他	35 ~ 3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8 ~ 39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3. 大陸投資資訊	39
(十四)	部門資訊	39 ~ 40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文俊



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914 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公勝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公勝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公勝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公勝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公勝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佣金收入之認列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二)；收入認列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四)。

公勝集團從事經紀銷售保險公司之人身保險與財產保險契約，而收取佣金收入。佣金收入認列主要係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決定相關之交易價格，並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其中有關合約之交易價格係依經紀各保險契約之保費及與各保險公司約定佣金率等計算因子衡量計算，由於此等確認收入計算之流程涉及以人工核對相關單據之作業，因此，本會計師將佣金收入認列計算正確性及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對佣金收入認列作業所建置之攸關內部控制，並針對該等控制抽核測試其遵循內部控制之情形。
2. 抽樣測試佣金收入計算表：
 - (1)核對至相關保險公司之保單、來佣統計表與對帳單明細；
 - (2)檢視各保險契約之保費，並依其約定佣金率等相關計算因子，重新計算認列之佣金收入。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其他事項 - 前期財務報表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公勝集團民國 108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9 年 4 月 27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公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公勝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公勝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公勝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公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公勝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公勝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公勝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國華

會計師

廖阿甚

王國華

廖阿甚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4 月 1 9 日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43,393 23	\$	214,079 2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四)		120,678 12		133,468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5,940 1		5,73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06,686 20		286,148 30
1200	其他應收款			1,764 -		1,38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517 -		3,32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80,978 56		644,135 68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及八		2,999 -		2,998 -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	六(十四)		94,901 9		40,170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171,057 16		158,740 1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		160,724 16		74,344 8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19,279 2		22,08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21 -		355 -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12,906 1		9,08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95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62,882 44		307,777 32
1XXX	資產總計		\$	1,043,860 100	\$	951,912 100

(續次頁)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六(七)	\$	269 -	\$	622 -
2170	應付帳款	六(七)		260,526 25		317,900 3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77,780 8		90,423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457 1		14,009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3,104 -		1,29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五)		44,143 4		29,029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707 2		19,88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11,986 40</u>		<u>473,153 50</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五)		117,395 11		45,796 5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六(七)		93,041 9		34,546 3
2645	存入保證金			28 -		3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0,464 20</u>		<u>80,380 8</u>
2XXX	負債總計			<u>622,450 60</u>		<u>553,533 58</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200,000 19		200,000 2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56,134 5		56,134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40,667 4		32,05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24,609 12		110,187 12
3XXX	權益總計			<u>421,410 40</u>		<u>398,379 42</u>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1,043,860 100</u>	\$	<u>951,912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玫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金 額 %	108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七	\$ 2,367,787 100	\$ 2,338,7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六)(十七) 及七	(1,990,638) (84)	(1,976,241) (84)
5900 營業毛利		377,149 16	362,515 16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898) -	(5,094) -
6200 管理費用		(253,894) (11)	(247,566) (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9,792) (11)	(252,660) (11)
6900 營業利益		117,357 5	109,855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24 -	255 -
7010 其他收入	七	457 -	67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1) -	23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五)	(1,670) -	(2,16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30) -	(1,215) -
7900 稅前淨利		116,227 5	108,640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23,196) (1)	(22,554) (1)
8200 本期淨利		\$ 93,031 4	\$ 86,086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3,031 4	\$ 86,086 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3,031 4	\$ 86,086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3,031 4	\$ 86,086 4
每股盈餘	六(十九)		
9750 基本		\$ 4.65	\$ 4.62
9850 稀釋		\$ 4.64	\$ 4.6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業主之權		益餘
		普通	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未分配	
108 年 度		股	資	公	積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4,000	\$ 19,200	\$ 27,190	\$ 65,769	\$ 296,159
本期淨利		-	-	-	86,086	86,0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6,086	86,086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868	(4,868)	-
現金股利	六(十三)	-	-	-	(36,800)	(36,8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	六(九)(十二)	-	1,734	-	-	1,734
現金增資	六(十一)	16,000	35,200	-	-	51,20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0,000	\$ 56,134	\$ 32,058	\$ 110,187	\$ 398,379
109 年 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0,000	\$ 56,134	\$ 32,058	\$ 110,187	\$ 398,379
本期淨利		-	-	-	93,031	93,0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3,031	93,03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8,609	(8,609)	-
現金股利	六(十三)	-	-	-	(70,000)	(70,000)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0,000	\$ 56,134	\$ 40,667	\$ 124,609	\$ 421,41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6,227	\$ 108,64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五)		
	(十六)	54,517	42,425
攤銷費用	六(六)(十六)	5,859	3,8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70 (	12)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五)	(149) (	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九)	-	1,734
利息費用	六(十五)	1,670	2,164
利息收入		(224) (	255)
提列負債準備	六(十)	9,303	8,7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41,941) (	30,381)
應收票據淨額		(206) (	1,397)
應收帳款淨額		79,462 (	46,302)
其他應收款		(380) (	1,334)
其他流動資產		804 (	1,116)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9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53)	70
應付帳款		(57,374)	77,941
其他應付款		(12,643)	29,035
負債準備		(7,489) (	7,416)
其他流動負債		(6,173)	6,435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58,495 (	7,51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9,180	185,291
收取之利息		224	243
支付之利息		(1,670) (	2,218)
支付之所得稅		(25,014) (	20,6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2,720	162,69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26,706) (	13,7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6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六)	(3,050) (	6,301)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824)	43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580) (	19,5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	-	(60,029)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	(39,816) (	31,279)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0)	30
現金增資	六(十一)	-	51,200
支付現金股利	六(十三)	(70,000) (	36,8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9,826) (	76,8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9,314	66,2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4,079	147,8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3,393	\$ 214,07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於民國 82 年 3 月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身保險經紀及財產保險經紀業務。

本集團股票於民國 107 年 10 月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嗣於民國 108 年 3 月經核准於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 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公司	投資顧問服務、管理顧問業、其他顧問服務、仲介服務業	100	100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3) 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3)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5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7年
租賃改良	2～5年
其他設備	3～15年

(十一)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二)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營業及技術授權及電腦軟體，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如下：

營業及技術授權	10年
電腦軟體	1～ 5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五)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六)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每月就薪資總額之一定百分比提撥職工退休金基金。本集團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二) 收入認列

本集團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決定相關之交易價格，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營業收入來自經紀銷售保險公司之壽險與產險保險商品所獲取之佣金收入，本集團對於銷售非多年期之保險商品係於保險公司完成核保手續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對於銷售多年期之保險商品認列之收入金額，係包括考量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所產生之相關變動對價收入，並於各年期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當完成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二十三)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之佣金收入認列，主要係於保險公司完成核保時依其保單約定佣金率計算首年期佣金收入，而續年期保費係依保單歷史續繳情形及其約定佣金率為基礎估列相關變動對價收入及其合約資產，並採用期望值法估計相關收入，認列金額係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部分為限。本集團已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請參閱附註六、(十四)之說明。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為\$215,57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66	\$ 24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43,127	213,830
	<u>\$ 243,393</u>	<u>\$ 214,07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u>\$ 2,999</u>	<u>\$ 2,998</u>

1. 本集團持有之中央政府建設公債，存續期間分別至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及 112 年 3 月 6 日，票面利率分別為 1.250%及 1.125%，實質利率分別為 1.297%及 1.125%。

2. 本集團依據「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理人保險公證人繳存保證金及投保相關保險辦法」規定，繳存上述政府公債面額\$3,000於中央銀行作為營業保證金，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940	\$ 5,734
應收帳款	\$ 206,686	\$ 286,148
減：備抵呆帳	-	-
	\$ 206,686	\$ 286,148

1.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之帳齡均未逾期。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44,183。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940 及\$5,734；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06,686 及\$286,148。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以下空白)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81,141	\$ 58,095	\$ 4,567	\$ 7,830	\$ 25,720	\$ 31,413	\$ -	\$ 208,7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9,205)	(1,755)	(7,602)	(16,326)	(15,138)	-	(50,026)
	<u>\$ 81,141</u>	<u>\$ 48,890</u>	<u>\$ 2,812</u>	<u>\$ 228</u>	<u>\$ 9,394</u>	<u>\$ 16,275</u>	<u>\$ -</u>	<u>\$ 158,740</u>
<u>109年度</u>								
1月1日	\$ 81,141	\$ 48,890	\$ 2,812	\$ 228	\$ 9,394	\$ 16,275	\$ -	\$ 158,740
增添	-	-	-	468	11,522	14,467	249	26,706
處分-成本	-	-	-	(148)	(331)	(96)	-	(575)
折舊費用	-	(1,476)	(732)	(222)	(4,819)	(6,970)	-	(14,219)
處分-累計折舊	-	-	-	148	199	58	-	405
12月31日	<u>\$ 81,141</u>	<u>\$ 47,414</u>	<u>\$ 2,080</u>	<u>\$ 474</u>	<u>\$ 15,965</u>	<u>\$ 23,734</u>	<u>\$ 249</u>	<u>\$ 171,057</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81,141	\$ 58,095	\$ 4,567	\$ 8,150	\$ 36,911	\$ 45,784	\$ 249	\$ 234,89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0,681)	(2,487)	(7,676)	(20,946)	(22,050)	-	(63,840)
	<u>\$ 81,141</u>	<u>\$ 47,414</u>	<u>\$ 2,080</u>	<u>\$ 474</u>	<u>\$ 15,965</u>	<u>\$ 23,734</u>	<u>\$ 249</u>	<u>\$ 171,057</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81,141	\$ 58,095	\$ 2,067	\$ 9,201	\$ 20,379	\$ 25,459	\$ 360	\$ 196,7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692)	(1,316)	(8,672)	(13,407)	(9,923)	-	(41,010)
	<u>\$ 81,141</u>	<u>\$ 50,403</u>	<u>\$ 751</u>	<u>\$ 529</u>	<u>\$ 6,972</u>	<u>\$ 15,536</u>	<u>\$ 360</u>	<u>\$ 155,692</u>
<u>108年度</u>								
1月1日	\$ 81,141	\$ 50,403	\$ 751	\$ 529	\$ 6,972	\$ 15,536	\$ 360	\$ 155,692
增添	-	-	2,500	-	5,570	5,693	-	13,763
重分類-成本	-	-	-	-	-	360	(360)	-
處分-成本	-	-	-	(1,371)	(229)	(99)	-	(1,699)
折舊費用	-	(1,513)	(439)	(301)	(3,093)	(5,315)	-	(10,661)
處分-累計折舊	-	-	-	1,371	174	100	-	1,645
12月31日	<u>\$ 81,141</u>	<u>\$ 48,890</u>	<u>\$ 2,812</u>	<u>\$ 228</u>	<u>\$ 9,394</u>	<u>\$ 16,275</u>	<u>\$ -</u>	<u>\$ 158,740</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81,141	\$ 58,095	\$ 4,567	\$ 7,830	\$ 25,720	\$ 31,053	\$ 360	\$ 208,7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9,205)	(1,755)	(7,602)	(16,326)	(15,138)	-	(50,026)
	<u>\$ 81,141</u>	<u>\$ 48,890</u>	<u>\$ 2,812</u>	<u>\$ 228</u>	<u>\$ 9,394</u>	<u>\$ 15,915</u>	<u>\$ 360</u>	<u>\$ 158,740</u>

3.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4.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主建物及裝修工程，分別按 34～50 年及 5～10 年提列折舊。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五)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營業場所及停車位等，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0.5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集團對於所租賃之建築物不具優惠承購權。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160,724	\$ 74,344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40,298	\$ 31,764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28,071 及 \$28,684。

4. 本集團租賃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流動	\$ 44,143	\$ 29,029
非流動	117,395	45,796
	\$ 161,538	\$ 74,82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666	\$ 1,23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879	2,041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558	444
租賃修改利益	149	4

6.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4,919 及 \$33,886。

7.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六) 無形資產

	營業及技術授權	電腦軟體	合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6,600	\$ 25,437	\$ 32,037
累計攤銷及減損	(2,090)	(7,859)	(9,949)
	<u>\$ 4,510</u>	<u>\$ 17,578</u>	<u>\$ 22,088</u>
<u>109年度</u>			
1月1日	\$ 4,510	\$ 17,578	\$ 22,088
增添	-	3,050	3,050
攤銷費用	(660)	(5,199)	(5,859)
12月31日	<u>\$ 3,850</u>	<u>\$ 15,429</u>	<u>\$ 19,279</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6,600	\$ 28,487	\$ 35,087
累計攤銷及減損	(2,750)	(13,058)	(15,808)
	<u>\$ 3,850</u>	<u>\$ 15,429</u>	<u>\$ 19,279</u>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6,600	\$ 19,136	\$ 25,736
累計攤銷及減損	(1,430)	(4,651)	(6,081)
	<u>\$ 5,170</u>	<u>\$ 14,485</u>	<u>\$ 19,655</u>
<u>108年度</u>			
1月1日	\$ 5,170	\$ 14,485	\$ 19,655
增添	-	6,301	6,301
攤銷費用	(660)	(3,208)	(3,868)
12月31日	<u>\$ 4,510</u>	<u>\$ 17,578</u>	<u>\$ 22,088</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6,600	\$ 25,437	\$ 32,037
累計攤銷及減損	(2,090)	(7,859)	(9,949)
	<u>\$ 4,510</u>	<u>\$ 17,578</u>	<u>\$ 22,088</u>

本集團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係表列「營業費用」項下。

(七)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269</u>	<u>\$ 622</u>
應付帳款	<u>\$ 260,526</u>	<u>\$ 317,900</u>
長期應付款	<u>93,041</u>	<u>34,546</u>
因營業而發生	<u>\$ 353,567</u>	<u>\$ 352,446</u>

(八)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9,524	\$ 33,429
應付獎勵金	20,279	22,675
應付稅捐	14,464	16,639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593	3,460
其 他	9,920	14,220
	<u>\$ 77,780</u>	<u>\$ 90,423</u>

(九)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9.16	160仟股	NA	立即既得

2.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9.16	39.48元	32元	13.53%	0.123年	-	0.44%	10.84元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權益交割	
一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u>\$ 1,734</u>

民國 109 年度，無此情事。

(十) 負債準備

本集團在追求利潤最大化與創造股東利益最大化的經營目標下，考量企業獲利與社會責任的同時，本集團承諾以每年稅後盈餘一定比率之額度內，撥款做為指定公益慈善用途捐贈。

公益捐贈準備之變動情形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	\$ 1,290	\$ -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9,303	8,706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7,489)	(7,416)
12月31日	<u>\$ 3,104</u>	<u>\$ 1,290</u>

(十一)股本

- 1.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50,000，分為 2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0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 2.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9年	108年
1月1日	200,000	184,000
現金增資	-	16,000
12月31日	200,000	200,000

- 3.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16,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11 月 5 日，該項增資案業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0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55,804	\$ 55,804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之認股權 未行使失效者	330	330
	\$ 56,134	\$ 56,134

(十三)保留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2.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分配股東股利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惟累積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70,000（每股新台幣 3.5 元）及\$36,800（每股新台幣 2.0 元）。

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股利新台幣 3.5 元，股利總計\$70,000。

(十四)營業收入

1.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客戶合約收入主要來自保險公司給付之佣金收入。本集團經紀銷售多年期之保險商品時，於保險公司完成核保時依約可向保險公司收取首期佣金收入外，當保戶於次年完成繳納保費後，亦可收取續期佣金收入，故本集團所認列之收入金額，係包括考量依保單歷史續繳情形所產生之相關變動對價收入。

2.合約資產

(1)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合約資產－流動	\$ 120,678	\$ 133,468	\$ 94,354
合約資產－非流動	94,901	40,170	48,903
	<u>\$ 215,579</u>	<u>\$ 173,638</u>	<u>\$ 143,257</u>

(2)合約資產之變動情形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	\$ 173,638	\$ 143,257
本年度新增	210,486	130,330
轉入應收帳款	(168,545)	(99,949)
12月31日	<u>\$ 215,579</u>	<u>\$ 173,638</u>

(十五)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	\$ 1,666	\$ 1,235
銀行借款利息	-	911
其他財務費用	4	18
	<u>\$ 1,670</u>	<u>\$ 2,164</u>

(十六)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年度		
	屬營業成本	屬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134,129	\$ 134,1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116	11,103	14,21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0,795	29,503	40,29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5,859	5,859
	<u>\$ 13,911</u>	<u>\$ 180,594</u>	<u>\$ 194,505</u>

	108年度		
	屬營業成本	屬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134,123	\$ 134,1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05	10,356	10,661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8,907	22,857	31,76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3,868	3,868
	<u>\$ 9,212</u>	<u>\$ 171,204</u>	<u>\$ 180,416</u>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費用	\$ 110,837	\$ 111,172
勞健保費用	9,095	8,236
退休金費用	4,407	3,959
員工認股權	-	1,734
其他用人費用	9,790	9,022
	<u>\$ 134,129</u>	<u>\$ 134,123</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以不低於 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395 及\$2,307；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98 及\$1,15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9 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章程所定成數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2,395 及\$1,198，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或一次退休方式領取。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407 及\$3,959。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3,556	\$ 22,26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94)	4,084
當期所得稅總額	23,462	26,34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66)	(3,793)
所得稅費用	\$ 23,196	\$ 22,554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 23,327	\$ 21,728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7)	180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43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94)	4,084
所得稅費用	\$ 23,196	\$ 22,554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258	\$ 363	\$ -
使用權資產	97	(97)	-
合計	\$ 355	\$ 266	\$ -
108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	\$ 258	\$ -
使用權資產	-	97	-
小計	-	355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佣金合約毛利	(3,438)	3,438	-
合計	(\$ 3,438)	\$ 3,793	\$ -

4. 本集團之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8年度(申報數)	\$ 5,991	\$ 1,198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7年度(核定數)	5,637	1,127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6年度(核定數)	2,567	513	民國116年度

5.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且截至報告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十九) 每股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仟股數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3,031	20,000	\$ 4.65
<u>稀釋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93,031	2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8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3,031	20,058	\$ 4.64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6,086	18,650	\$ 4.62
<u>稀釋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86,086	18,65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3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6,086	18,703	\$ 4.60

(二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9年度				
	1月1日	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12月31日
租賃負債	\$ 74,825	(\$ 39,816)	\$ 126,529	\$ 161,538
108年度				
	1月1日	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12月31日
長期借款	\$ 60,029	(\$ 60,029)	\$ -	\$ -
租賃負債	-	(31,279)	106,104	74,825
	\$ 60,029	(\$ 91,308)	\$ 106,104	\$ 74,825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鴻聯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鴻聯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已於民國108年9月20日解任)
公勝文教公益信託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擔任主任委員及委員)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董事長、董事、總經理、經理人及其之近親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向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收取推廣保險業務之佣金與提供助理業務人員行政服務等收入分別計\$24 及\$1,620，其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定，收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民國 109 年度向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提供助理業務人員行政服務等收取款項分別計\$12 及\$344，係列為佣金支出之減項。

2. 佣金支出(表列「營業成本」項下)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支付予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其他關係人之佣金支出分別為\$4,224、18,524 及\$4,403、\$21,569，係依本集團「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核算發放，付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上述民國 109 年度係已扣除因提供助理業務人員行政服務等收取款項分別計\$12 及\$344。民國 108 年度，無此情事。

3. 租賃交易-出租人(表列「其他收入」項下)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向其他關係人收取租賃收入計\$24，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民國 109 年度，無此情事。

4. 其他(表列「營業費用」項下)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分別捐贈\$4,000 及\$3,000 予其他關係人-公勝文教公益信託，該公益信託成立目的係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實踐公益理念為宗旨。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3,200	\$ 35,202
退職後福利	718	711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	-	336
	<u>\$ 33,918</u>	<u>\$ 36,24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註)	\$ 2,999	\$ 2,998	保險事業保證金
土地	41,555	14,582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建築物	21,445	5,843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存出保證金	12,906	9,082	營業場所等租賃保證金
	<u>\$ 78,905</u>	<u>\$ 32,505</u>	

註：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已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擬議，請詳附註六、(十三)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與產業慣例一致，本集團以負債佔資產比例控管資本。

本集團之策略係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比率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622,450	\$ 553,533
總資產	\$ 1,043,860	\$ 951,912
負債資本比率	60%	58%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	\$ 243,393	\$ 214,07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9	2,998
應收票據	5,940	5,734
應收帳款	206,686	286,148
其他應收款	1,764	1,385
存出保證金	12,906	9,082
	<u>\$ 473,688</u>	<u>\$ 519,426</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269	\$ 622
應付帳款	260,526	317,900
其他應付款	77,780	90,423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93,041	34,546
存入保證金	28	38
	<u>\$ 431,644</u>	<u>\$ 443,529</u>
租賃負債	<u>\$ 161,538</u>	<u>\$ 74,825</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主要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對本集團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無重大匯率風險。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重大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到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餘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2,999	\$ 2,998
金融負債	161,538	74,825
<u>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238,597	\$ 210,460
金融負債	-	-

B.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減少或增加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C. 當利率增加或減少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386 及 \$2,105，主要係因浮動利率銀行存款。

(2) 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對服務提供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開立日起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E.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無沖銷債權之情形。

F. 本集團之準備矩陣係以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貨幣時間價值，並就前瞻性估計予以調整，前瞻性估計係考量未來一年之經濟狀況。本集團依上述估計之準備矩陣如下：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270天	逾期 271~365天	逾期 365天
預期損失率	0%	10%	30%	50%	100%

G. 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全球人壽	\$ 51,493	\$ 55,921
遠雄人壽	26,259	49,774
台灣人壽	22,704	43,615
元大人壽	10,388	28,757

(3) 流動性風險

A.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50,000 及 \$22,000。

B. 本集團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支應公司之營運，另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介於1至2年	介於2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269	\$ -	\$ -
應付帳款(含長期應付 票據及款項)	260,526	93,041	-
其他應付款	77,780	-	-
租賃負債	46,310	41,985	78,417

衍生金融負債：無。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介於1至2年	介於2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22	\$ -	\$ -
應付帳款(含長期應付 票據及款項)	317,900	34,546	-
其他應付款	90,423	-	-
租賃負債	29,973	22,529	24,221

衍生金融負債：無。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經營人身保險經紀及財產保險經紀業務，本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稅後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營業外收支之影響。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外部收入淨額	\$ 2,367,787	\$ 2,338,756
部門淨利	\$ 93,031	\$ 86,086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 1,043,860	\$ 951,912
部門非流動資產增加數(註)	\$ 151,014	\$ 71,092
部門負債	\$ 622,450	\$ 553,533

註：不包含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之部門損益、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係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經營人身保險經紀及財產保險經紀業務，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之壽險及產險佣金收入分別為 \$2,358,741 及 \$2,262,096。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主要營運地區均在台灣境內，並無來自其他地區之外部客戶收入。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客戶</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營業收入淨額</u>	<u>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u>	<u>營業收入淨額</u>	<u>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u>
全球人壽	\$ 407,447	17%	\$ 354,115	15%
遠雄人壽	336,214	14%	433,716	19%
台灣人壽	305,195	13%	312,828	13%
保誠人壽	263,743	11%	85,868	4%

(以下空白)

公勝保險經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面 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公勝保險經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公債 - 100 甲 9 公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00	\$ 1,999	-	\$ 1,999	
公勝保險經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公債 - 102 甲 6 公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000	-	1,000	

公勝保險經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公司	台灣	投資顧問服務、管理顧問業、其他 顧問服務業及仲介服務業	\$ 7,000	\$ 7,000	700,000	100	\$ 1,387	\$ 409	\$ 409	

附件二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6028)

公司地址：高雄市 高雄市 主營區 大順一路 93 號 4 樓
之 4

電 話：07-5561471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38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33
	(七) 關係人交易	33 ~ 34
	(八) 質押之資產	3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二)	其他	35 ~ 3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8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
	3. 大陸投資資訊	38
(十四)	部門資訊	38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十六)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七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822 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勝保經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公勝保經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公勝保經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公勝保經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公勝保經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佣金收入之認列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二)；收入認列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公勝保經公司從事經紀銷售保險公司之人身保險與財產保險契約，而收取佣金收入。佣金收入認列主要係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決定相關之交易價格，並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其中有關合約之交易價格係依經紀各保險契約之保費及與各保險公司約定佣金率等計算因子衡量計算，由於此等確認收入計算之流程涉及以人工核對相關單據之作業等，因此，本會計師將佣金收入認列正確性及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對佣金收入認列作業所建置之攸關內部控制，並針對該等控制抽核測試其遵循內部控制之情形。
2. 抽樣測試佣金收入計算表：
 - (1)核對至相關保險公司之保單、來佣統計表與對帳單明細；
 - (2)檢視各保險契約之保費，並依其約定佣金率等相關計算因子，重新計算認列之佣金收入。

其他事項 - 前期財務報表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公勝保經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9 年 4 月 27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公勝保經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公勝保經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公勝保經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公勝保經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公勝保經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公勝保經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公勝保經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資誠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公勝保經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國華

會計師

廖阿甚

王國華

廖阿甚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4 月 1 9 日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39,465	23	\$	211,083	2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五)		120,678	12		133,468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5,940	-		5,73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06,608	20		286,077	30
1200	其他應收款			1,764	-		1,38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259	-		2,65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76,714	55		640,403	67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及八		2,999	-		2,998	-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	六(十五)		94,901	9		40,170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1,387	-		97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171,057	17		158,740	1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160,724	16		74,344	8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19,279	2		22,088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621	-		355	-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12,906	1		9,08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95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64,269	45		308,755	33
1XXX	資產總計		\$	1,040,983	100	\$	949,158	100

(續次頁)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六(八)	\$	269 -	\$	622 -
2170	應付帳款	六(八)		259,083 25		317,289 3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76,976 8		89,895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355 1		14,009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一)		3,104 1		1,29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六)		44,143 4		29,029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179 1		18,265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09,109 40		470,399 50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六)		117,395 11		45,796 5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六(八)		93,041 9		34,546 3
2645	存入保證金			28 -		3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0,464 20		80,380 8
2XXX	負債總計			619,573 60		550,779 58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200,000 19		200,000 2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56,134 5		56,134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40,667 4		32,05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24,609 12		110,187 12
3XXX	權益總計			421,410 40		398,379 42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1,040,983 100	\$	949,158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金 額 %	108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 2,358,741 100	\$ 2,332,93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七)(十八) 及七	(1,983,404) (84)	(1,971,206) (84)
5900 營業毛利		375,337 16	361,729 16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898) -	(5,094) -
6200 管理費用		(252,636) (11)	(246,442) (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8,534) (11)	(251,536) (11)
6900 營業利益		116,803 5	110,193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24 -	255 -
7010 其他收入	七	500 -	68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1) -	23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1,670) -	(2,16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409 -	(35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78) -	(1,553) -
7900 稅前淨利		116,125 5	108,640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23,094) (1)	(22,554) (1)
8200 本期淨利		\$ 93,031 4	\$ 86,086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3,031 4	\$ 86,086 4
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		\$ 4.65	\$ 4.62
9850 稀釋		\$ 4.64	\$ 4.6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度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	184,000	\$	19,200	\$	27,190	\$	65,769	\$	296,159
		-		-		-		86,086		86,086
		-		-		-		86,086		86,086
		-		-		4,868	(	4,868)		-
六(十四)		-		-		-	(	36,800)	(	36,800)
六(十)(十三)		-		1,734		-		-		1,734
六(十二)		16,000		35,200		-		-		51,200
	\$	200,000	\$	56,134	\$	32,058	\$	110,187	\$	398,379
	\$	200,000	\$	56,134	\$	32,058	\$	110,187	\$	398,379
		-		-		-		93,031		93,031
		-		-		-		93,031		93,031
		-		-		8,609	(	8,609)		-
六(十四)		-		-		-	(	70,000)	(	70,000)
	\$	200,000	\$	56,134	\$	40,667	\$	124,609	\$	421,41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6,125	\$ 108,64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六)(十七)	54,517	42,425
攤銷費用	六(七)(十七)	5,859	3,8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70 (12)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六)	(149) (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	-	1,734
利息費用	六(十六)	1,670	2,164
利息收入		(224) (2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四)		354
提列負債準備	六(十一)	9,303	8,7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41,941) (30,381)	
應收票據淨額		(206) (1,397)	
應收帳款淨額		79,469 (46,392)	
其他應收款		(380) (1,351)	
其他流動資產		397 (1,02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9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53) 70	
應付帳款		(58,206) 78,225	
其他應付款		(12,919) 29,040	
負債準備		(7,489) (7,416)	
其他流動負債		(5,086) 5,588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58,495 (7,51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8,248	185,068
收取之利息		224	243
支付之利息		(1,670) (2,218)	
支付之所得稅		(25,014) (20,6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1,788	162,47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26,706) (13,7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6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3,050) (6,30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824) 43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580) (19,5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一)	- (60,029)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一)	(39,816) (31,279)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0) 30	
現金增資	六(十二)	- 51,200	
支付現金股利	六(十四)	(70,000) (36,8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9,826) (76,8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8,382	66,0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1,083	145,0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9,465	\$ 211,08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文俊



經理人：蔡聖威



會計主管：陳雅玟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2 年 3 月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身保險經紀及財產保險經紀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7 年 10 月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嗣於民國 108 年 3 月經核准於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 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3) 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六)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5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7年
租賃改良	2~5年
其他設備	3~15年

(十一)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1.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2.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二)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係營業及技術授權與電腦軟體，係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如下：

營業及技術授權	10年
電腦軟體	1~5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應付帳款及票據

- 1.係指因賒購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五)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六)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七)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每月就薪資總額之一定百分比提撥職工退休金基金。本公司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3.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八)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九)所得稅

-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二)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決定相關之交易價格，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營業收入來自經紀銷售保險公司之壽險與產險保險商品所獲取之佣金收入，本公司對於銷售非多年期之保險商品係於保險公司完成核保手續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對於銷售多年期之保險商品認列之收入金額，係包括考量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所產生之相關變動對價收入，並於各年期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當完成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之佣金收入認列，主要係於保險公司完成核保時依其保單約定佣金率計算首年期佣金收入，而續年期保費係依保單歷史續繳情形及其約定佣金率為基礎估列相關變動對價收入及其合約資產，並採用期望值法估計相關收入，認列金額係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部分為限。本公司已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請參閱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為\$215,57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65	\$ 24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39,200	210,834
	<u>\$ 239,465</u>	<u>\$ 211,08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2,999	\$ 2,998

1. 本公司持有之中央政府建設公債，存續期間分別至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及 112 年 3 月 6 日，票面利率分別為 1.250%及 1.125%，實質利率分別為 1.297%及 1.125%。

2. 本公司依據「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保險公證人繳存保證金及投保相關保險辦法」規定，繳存上述政府公債面額\$3,000 於中央銀行作為營業保證金，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940	\$ 5,734
應收帳款	\$ 206,608	\$ 286,077
減：備抵呆帳	-	-
	<u>\$ 206,608</u>	<u>\$ 286,077</u>

1.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帳齡均未逾期。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44,022。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940 及\$5,734；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06,608 及\$286,077。

4. 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	\$ 978	\$ 1,33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409	(354)
12月31日	<u>\$ 1,387</u>	<u>\$ 978</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1,387</u>	<u>\$ 978</u>

2.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3.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以下空白)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81,141	\$ 58,095	\$ 4,567	\$ 7,830	\$ 25,720	\$ 31,413	\$ -	\$ 208,7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9,205)	(1,755)	(7,602)	(16,326)	(15,138)	-	(50,026)
	<u>\$ 81,141</u>	<u>\$ 48,890</u>	<u>\$ 2,812</u>	<u>\$ 228</u>	<u>\$ 9,394</u>	<u>\$ 16,275</u>	<u>\$ -</u>	<u>\$ 158,740</u>
<u>109年度</u>								
1月1日	\$ 81,141	\$ 48,890	\$ 2,812	\$ 228	\$ 9,394	\$ 16,275	\$ -	\$ 158,740
增添	-	-	-	468	11,522	14,467	249	26,706
處分-成本	-	-	-	(148)	(331)	(96)	-	(575)
折舊費用	-	(1,476)	(732)	(222)	(4,819)	(6,970)	-	(14,219)
處分-累計折舊	-	-	-	148	199	58	-	405
12月31日	<u>\$ 81,141</u>	<u>\$ 47,414</u>	<u>\$ 2,080</u>	<u>\$ 474</u>	<u>\$ 15,965</u>	<u>\$ 23,734</u>	<u>\$ 249</u>	<u>\$ 171,057</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81,141	\$ 58,095	\$ 4,567	\$ 8,150	\$ 36,911	\$ 45,784	\$ 249	\$ 234,89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0,681)	(2,487)	(7,676)	(20,946)	(22,050)	-	(63,840)
	<u>\$ 81,141</u>	<u>\$ 47,414</u>	<u>\$ 2,080</u>	<u>\$ 474</u>	<u>\$ 15,965</u>	<u>\$ 23,734</u>	<u>\$ 249</u>	<u>\$ 171,057</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81,141	\$ 58,095	\$ 2,067	\$ 9,201	\$ 20,379	\$ 25,459	\$ 360	\$ 196,7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692)	(1,316)	(8,672)	(13,407)	(9,923)	-	(41,010)
	<u>\$ 81,141</u>	<u>\$ 50,403</u>	<u>\$ 751</u>	<u>\$ 529</u>	<u>\$ 6,972</u>	<u>\$ 15,536</u>	<u>\$ 360</u>	<u>\$ 155,692</u>
<u>108年度</u>								
1月1日	\$ 81,141	\$ 50,403	\$ 751	\$ 529	\$ 6,972	\$ 15,536	\$ 360	\$ 155,692
增添	-	-	2,500	-	5,570	5,693	-	13,763
重分類-成本	-	-	-	-	-	360	(360)	-
處分-成本	-	-	-	(1,371)	(229)	(99)	-	(1,699)
折舊費用	-	(1,513)	(439)	(301)	(3,093)	(5,315)	-	(10,661)
處分-累計折舊	-	-	-	1,371	174	100	-	1,645
12月31日	<u>\$ 81,141</u>	<u>\$ 48,890</u>	<u>\$ 2,812</u>	<u>\$ 228</u>	<u>\$ 9,394</u>	<u>\$ 16,275</u>	<u>\$ -</u>	<u>\$ 158,740</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81,141	\$ 58,095	\$ 4,567	\$ 7,830	\$ 25,720	\$ 31,413	\$ -	\$ 208,7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9,205)	(1,755)	(7,602)	(16,326)	(15,138)	-	(50,026)
	<u>\$ 81,141</u>	<u>\$ 48,890</u>	<u>\$ 2,812</u>	<u>\$ 228</u>	<u>\$ 9,394</u>	<u>\$ 16,275</u>	<u>\$ -</u>	<u>\$ 158,740</u>

1.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主建物及裝修工程，分別按 34～50 年及 5～10 年提列折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營業場所及停車位等，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0.5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於所租賃之建築物不具優惠承購權。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160,724	\$ 74,344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40,298	\$ 31,764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28,071 及 \$28,684。

4. 本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流動	\$ 44,143	\$ 29,029
非流動	117,395	45,796
	\$ 161,538	\$ 74,82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666	\$ 1,23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879	2,041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558	444
租賃修改利益	149	4

6.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4,919 及 \$33,886。

7.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本公司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七) 無形資產

	營業及技術授權	電腦軟體	合 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6,600	\$ 25,437	\$ 32,037
累計攤銷及減損	(2,090)	(7,859)	(9,949)
	<u>\$ 4,510</u>	<u>\$ 17,578</u>	<u>\$ 22,088</u>
<u>109年度</u>			
1月1日	\$ 4,510	\$ 17,578	\$ 22,088
增添	-	3,050	3,050
攤銷費用	(660)	(5,199)	(5,859)
12月31日	<u>\$ 3,850</u>	<u>\$ 15,429</u>	<u>\$ 19,279</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6,600	\$ 28,487	\$ 35,087
累計攤銷及減損	(2,750)	(13,058)	(15,808)
	<u>\$ 3,850</u>	<u>\$ 15,429</u>	<u>\$ 19,279</u>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6,600	\$ 19,136	\$ 25,736
累計攤銷及減損	(1,430)	(4,651)	(6,081)
	<u>\$ 5,170</u>	<u>\$ 14,485</u>	<u>\$ 19,655</u>
<u>108年度</u>			
1月1日	\$ 5,170	\$ 14,485	\$ 19,655
增添	-	6,301	6,301
攤銷費用	(660)	(3,208)	(3,868)
12月31日	<u>\$ 4,510</u>	<u>\$ 17,578</u>	<u>\$ 22,088</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6,600	\$ 25,437	\$ 32,037
累計攤銷及減損	(2,090)	(7,859)	(9,949)
	<u>\$ 4,510</u>	<u>\$ 17,578</u>	<u>\$ 22,088</u>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係表列「營業費用」項下。

(八)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269	\$ 622
應付帳款	\$ 259,083	\$ 317,289
長期應付款	93,041	34,546
因營業而發生	\$ 352,124	\$ 351,835

(九)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9,313	\$ 33,229
應付獎勵金	19,979	22,675
應付稅捐	14,452	16,639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593	3,460
其 他	9,639	13,892
	\$ 76,976	\$ 89,895

(十)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9.16	160仟股	NA	立即既得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9.16	39.48元	32元	13.53%	0.123年	-	0.44%	10.84元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權益交割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 1,734

民國 109 年度，無此情事。

(十一)負債準備

本公司在追求利潤最大化與創造股東利益最大化的經營目標下，考量企業獲利與社會責任的同時，本公司承諾以每年稅後盈餘一定比率之額度內，撥款做為指定公益慈善用途捐贈。

公益捐贈準備之變動情形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	\$ 1,290	\$ -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9,303	8,706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7,489)	(7,416)
12月31日	\$ 3,104	\$ 1,290

(十二)股本

-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50,000，分為 2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0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	200,000	184,000
現金增資	-	16,000
12月31日	200,000	200,000

-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16,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11 月 5 日，該項增資案業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0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55,804	\$ 55,804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之認股權		
未行使失效者	330	330
	\$ 56,134	\$ 56,134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分配股東股利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惟累積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70,000(每股新台幣 3.5 元)及\$36,800(每股新台幣 2.0 元)。

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股利新台幣 3.5 元，股利總計\$70,000。

(十五)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

本公司客戶合約收入主要來自保險公司給付之佣金收入。本公司經紀銷售多年期之保險商品時，於保險公司完成核保時依約可向保險公司收取首期佣金收入外，當保戶於次年完成繳納保費後，亦可收取續期佣金收入，故本公司所認列之收入金額，係包括考量依保單歷史續繳情形所產生之相關變動對價收入。

2. 合約資產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合約資產－流動	\$ 120,678	\$ 133,468	\$ 94,354
合約資產－非流動	94,901	40,170	48,903
	<u>\$ 215,579</u>	<u>\$ 173,638</u>	<u>\$ 143,257</u>

(2) 合約資產之變動情形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	\$ 173,638	\$ 143,257
本年度新增	210,486	130,330
轉入應收帳款	(168,545)	(99,949)
12月31日	<u>\$ 215,579</u>	<u>\$ 173,638</u>

(十六)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	\$ 1,666	\$ 1,235
銀行借款利息	-	911
其他財務費用	4	18
	<u>\$ 1,670</u>	<u>\$ 2,164</u>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年度		
	屬營業成本	屬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133,172	\$ 133,1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116	11,103	14,21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0,795	29,503	40,29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5,859	5,859
	<u>\$ 13,911</u>	<u>\$ 179,637</u>	<u>\$ 193,548</u>

	108年度		
	屬營業成本	屬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133,231	\$ 133,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05	10,356	10,661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8,907	22,857	31,76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3,868	3,868
	<u>\$ 9,212</u>	<u>\$ 170,312</u>	<u>\$ 179,524</u>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費用	\$ 110,085	\$ 110,481
勞健保費用	8,962	8,109
退休金費用	4,370	3,921
員工認股權	-	1,734
其他用人費用	9,755	8,986
	<u>\$ 133,172</u>	<u>\$ 133,23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395 及 \$2,307；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198 及 \$1,15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9 年係依當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章程所定成數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2,395 及 \$1,198，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或一次退休方式領取。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370 及 \$3,921。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3,454	\$ 22,26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94)	4,084
當期所得稅總額	23,360	26,34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66)	(3,793)
所得稅費用	<u>\$ 23,094</u>	<u>\$ 22,554</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 23,225	\$ 21,728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7)	180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43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94)	4,084
所得稅費用	<u>\$ 23,094</u>	<u>\$ 22,554</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258	\$ 363	\$ -	\$ 621
使用權資產	97	(97)	-	-
合計	<u>\$ 355</u>	<u>\$ 266</u>	<u>\$ -</u>	<u>\$ 621</u>

	108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	\$ 258	\$ -	\$ 258
使用權資產	-	97	-	97
小計	-	355	-	3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佣金合約毛利 (3,438)	3,438	-	-	-
合計	(\$ 3,438)	\$ 3,793	\$ -	\$ 355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且截至報告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 每股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仟股數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3,031	20,000	\$ 4.65
<u>稀釋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93,031	2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8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3,031	20,058	\$ 4.64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6,086	18,650	\$ 4.62
<u>稀釋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86,086	18,65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3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6,086	18,703	\$ 4.60

(二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9年度			
	1月1日	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12月31日
租賃負債	\$ 74,825	(\$ 39,816)	\$ 126,529	\$ 161,538

	108年度			
	1月1日	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12月31日
長期借款	\$ 60,029	(\$ 60,029)	\$ -	\$ -
租賃負債	-	(31,279)	106,104	74,825
	\$ 60,029	(\$ 91,308)	\$ 106,104	\$ 74,825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鴻聯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鴻聯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已於民國108年9月20日解任)
公勝文教公益信託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擔任主任委員及委員)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公勝財顧)	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董事長、董事、總經理、經理人及其之近親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向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收取推廣保險業務之佣金與提供助理業務人員行政服務等收入分別計\$24 及\$1,620，其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定，收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民國 109 年度向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提供助理業務人員行政服務等收取款項分別計\$12 及\$344，係列為佣金支出之減項。

2. 佣金支出(表列「營業成本」項下)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支付予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其他關係人之佣金支出分別為\$4,224、\$18,524 及\$4,403、\$21,569，係依本公司「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核算發放，付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上述民國 109 年度係已扣除因提供助理業務人員行政服務等收取款項分別計\$12 及\$344。民國 108 年度，無此情事。

3. 租賃交易－出租人(表列「其他收入」項下)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向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收取租賃收入分別計\$48、\$0、\$48及\$24，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4. 其他(表列「營業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分別捐贈\$4,000及\$3,000予其他關係人－公勝文教公益信託，該公益信託成立目的係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實踐公益理念為宗旨。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3,200	\$ 35,202
退職後福利	718	711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	-	336
	<u>\$ 33,918</u>	<u>\$ 36,24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註)	\$ 2,999	\$ 2,998	保險事業保證金
土地	41,555	14,582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建築物	21,445	5,843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存出保證金	12,906	9,082	營業場所等租賃保證金
	<u>\$ 78,905</u>	<u>\$ 32,505</u>	

註：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已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擬議，請詳附註六、(十四)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與產業慣例一致，本公司以負債佔資產比例控管資本。

本公司之策略係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比率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619,573	\$ 550,779
總資產	\$ 1,040,983	\$ 949,158
負債佔資產比	60%	58%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	\$ 239,465	\$ 211,0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9	2,998
應收票據	5,940	5,734
應收帳款	206,608	286,077
其他應收款	1,764	1,385
存出保證金	12,906	9,082
	<u>\$ 469,682</u>	<u>\$ 516,359</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269	\$ 622
應付帳款	259,083	317,289
其他應付款	76,976	89,895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93,041	34,546
存入保證金	28	38
	<u>\$ 429,397</u>	<u>\$ 442,390</u>
租賃負債	<u>\$ 161,538</u>	<u>\$ 74,825</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主要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無重大匯率風險。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有重大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到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餘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2,999	\$ 2,998
金融負債	161,538	74,825
 <u>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234,669	\$ 207,464
金融負債	-	-

B.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減少或增加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C. 當利率增加或減少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347 及 \$2,075，主要係因浮動利率銀行存款。

(2) 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對服務提供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開立日起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E.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無沖銷債權之情形。

F. 本公司之準備矩陣係以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貨幣時間價值，並就前瞻性估計予以調整，前瞻性估計係考量未來一年之經濟狀況。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之預期損失率如下：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270天	逾期 271~365天	逾期 365天
預期損失率	0%	10%	30%	50%	100%

G. 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全球人壽	\$ 51,493	\$ 55,921
台灣人壽	26,259	49,774
遠雄人壽	22,704	43,615
元大人壽	10,388	28,757

(3) 流動性風險

A.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50,000 及 \$22,000。

B. 本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支應公司之營運，另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介於1至2年	介於2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269	\$ -	\$ -
應付帳款(含長期應付 票據及款項)	259,083	93,041	-
其他應付款	76,976	-	-
租賃負債	46,310	41,985	78,417

衍生金融負債：無。

108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介於1至2年</u>	<u>介於2至5年</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22	\$ -	\$ -
應付帳款(含長期應付 票據及款項)	317,289	34,546	-
其他應付款	89,895	-	-
租賃負債	29,973	22,529	24,221

衍生金融負債：無。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個體財務報告得不予揭露。

公勝保險經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面 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公勝保險經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公債 - 100 甲 9 公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00	\$ 1,999	-	\$ 1,999	
公勝保險經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公債 - 102 甲 6 公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000	-	1,000	

公勝保險經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公勝財富管理顧問(股)公司	台灣	投資顧問服務、管理顧問業、其他顧問服務業及仲介服務業	\$ 7,000	\$ 7,000	700,000	100	\$ 1,387	\$ 409	\$ 409		

公勝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文俊

